

公司代码：688571

公司简称：杭华股份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邱克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斌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1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2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400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56.68%；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杭华股份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杭实集团	指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TOKA	指	株式会社 T&K TOKA
协丰投资	指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州杭华	指	湖州杭华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蒙山梧华	指	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杭华印材	指	杭州杭华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广州杭华	指	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浙江杭华	指	浙江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杭华功材	指	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苏州分公司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油墨协会	指	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油墨分会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浙商证券、保荐机构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信息披露制度》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制度》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
《总经理工作细则》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股东大会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油墨	指	一种颜料微粒均匀分散在连接料中并具有一定黏性的流体物质，是出版物印刷和包装印刷的重要材料
VOC、VOCs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连接料	指	油墨的流体组成部分，主要由各种树脂和溶剂制成，用于作为颜料的载体，调节油墨的黏度、流动性、干燥性和增印性能，并使油墨在承印物表面干燥、固着并成膜
有机溶剂	指	在生活和生产中广泛应用的有机化合物，分子量不大，存在于涂料、粘合剂、漆、清洁剂中
预聚物	指	又称预聚体，聚合度介于单体与最终聚合物之间的一种分子量较低的聚合物，通常指制备最终聚合物前一阶段的聚合物
树脂	指	高分子化合物，是由低分子单体原料通过聚合反应合成的大分子产物。通常是指受热后有软化或熔融范围，软化时在外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常温下是固态、半固态，有时也可以是液态的有机聚合物，广义上是指用作塑料基材的聚合物或预聚物
胶印油墨	指	适用于各种胶版印刷机油墨的总称
液体油墨	指	由连结料（即树脂）、溶剂（有机溶剂和水）、颜料、添加剂等组成的一种具有一定粘度、呈流动态的有色液体。一般分为溶剂型油墨和水性油墨
功能材料	指	为满足下游客户油墨印刷和印刷工艺的特定需求，与印刷油墨（颜色类主体油墨）配套使用，应用于印刷过程或印刷后加工过程中的液体材料，使印刷产品具备除颜色以外，还具有如高附着力、粘合、烫金、耐折耐磨、耐物性、光泽效果等特定功能
UV 油墨	指	紫外光（Ultraviolet，缩写为 UV）固化油墨，是在紫外线照射下，利用不同波长和能量的紫外光使油墨连接料中的单体聚合成聚合物，使油墨成膜和干燥的油墨
LED-UV 油墨	指	利用 LED（Light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的缩写）紫外光低能量照射就可固化的 UV 油墨，相比普通 UV 油墨具有节能的特点
喷印油墨	指	一般为粘度极低的液态油墨，类似墨水，故也俗称“喷墨墨水”
光油	指	一种印刷辅助材料，构成与油墨类似但不含颜料，主要用途是在表面成膜，起到保护作用并使其看起来光亮、美观、质感圆润
调墨油	指	一种印刷辅助材料，构成与油墨类似但不含颜料，主要用途是用来调整油墨的黏度或稀稠程度
基墨	指	颜料分散在树脂（连接料）中的高浓度复合体，生产油墨的浓缩中间体
色彩管理	指	油墨研发相关研究中的一项数字化管理体系，包括油墨色料的选择，油墨传递性的判断，油墨的色彩呈现及相关客户应用油墨时色彩数据的沟通和现场的色彩匹配
胶版印刷	指	又称平版印刷，胶版印刷的版面各部分基本上处于一个平面，图文处亲油，非图文处亲水，利用油水相斥的原理进行印刷，主要用于各类纸质品印刷
凹版印刷	指	印刷时凹入于版面的图文部分上墨，将非图文部分的墨擦去或刮净，然后进行印刷，主要用于塑料薄膜等包装印刷
柔版印刷	指	使用柔性版、通过网纹传墨辊传递油墨施印的一种印刷方式，较多使用于柔性基材的印刷，如薄膜、纸张、不干胶等
喷墨印刷	指	在压力的作用下，油墨通过喷墨印刷机的喷头喷嘴，依

		靠高频而产生连续的喷流，喷射到承印物上进行印刷。是一种无接触印刷，可实现数字化可变印刷，适合印刷各种材料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CNAS）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的规定，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关机构的认可工作
供墨设备	指	通过特定的机械原理将各类油墨产品直接输送到印刷机墨槽中的专用装置，具有方便、快捷、减少固废排放等优势
十环认证	指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俗称“十环认证”，它表明该产品不仅质量合格，而且在生产、使用和处理处置过程中符合特定的环境保护要求，与同类产品相比，具有低毒少害、节约资源等环境优势
PAHs	指	多环芳烃（Polycyclic Aromatic Hydrocarbons PAHs）是煤，石油，木材，烟草，有机高分子化合物等有机物不完全燃烧时产生的挥发性碳氢化合物，是重要的环境和食品污染物。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杭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 TOKA IN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NGZHOU TOK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邱克家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8年12月第一次变更： 变更前：杭州市西湖区和睦西路 变更后：杭州市拱墅区和睦西路 2003年2月第二次变更： 变更前：杭州市拱墅区和睦西路 变更后：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390号 2008年3月第三次变更： 变更前：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390号 变更后：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7、8、12幢厂房 2008年11月第四次变更： 变更前：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7、8、12幢厂房 变更后：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8
公司网址	www.hhink.com
电子信箱	stock@hhin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建新	张磊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电话	0571-86721708	0571-86721708
传真	0571-88091576	0571-88091576
电子信箱	stock@hhink.com	stock@hhink.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杭华股份	68857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石斌全、朱丽丽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一鸣、潘洵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2月1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148,662,209.11	987,054,125.21	16.37	1,007,624,36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913,578.20	109,265,288.59	3.34	90,121,71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1,387,919.13	97,019,949.62	-5.81	78,168,951.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16,305.30	131,052,686.27	-9.72	132,783,612.44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81,426,693.34	1,309,952,782.85	5.46	873,262,823.98
总资产	1,789,777,153.08	1,659,380,065.91	7.86	1,214,985,661.2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46	-23.91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46	-23.91	0.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0	-27.50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1	12.22	减少3.81个百分点	1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1	10.85	减少4.04个百分点	9.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1	3.97	减少0.16个百分点	4.1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4,916,014.24	279,619,489.13	300,333,453.55	313,793,25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28,810.02	29,859,501.35	29,549,569.77	30,775,69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32,600.06	20,893,963.41	26,181,631.51	23,179,72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32,726.80	42,169,001.15	21,802,720.57	35,711,856.7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34,556.27		5,880,974.29	-1,016,312.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46,612.00		1,276,463.27	3,686,965.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5,027.50		6,499,988.98	9,487,082.8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054,291.23			1,820,974.1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328,249.14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14.22		-94,458.74	-79,429.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77,553.71		1,271,367.35	1,572,293.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1.56		46,261.48	45,976.65
合计	21,525,659.07		12,245,338.97	11,952,760.96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000,000.00	535,000,000.00	215,000,000.00	12,054,291.23
应收款项融资	15,273,407.95	15,045,303.28	-228,104.67	
合计	335,273,407.95	550,045,303.28	214,771,895.33	12,054,291.23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年。虽然全球疫情持续出现反复；能源及大宗商品供需矛盾不断加剧；同时在能耗“双控”的相关政策调控影响下，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飙升带来成本端压力。但在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带领下，公司秉持“技术创新、管理增效”的经营理念，积极应对原料价格上涨，在复杂的局势中多措并举推进经营发展，依然取得了稳健的经营业绩。主要情况如下：

（一）经营成果

基于销售实绩增长较好、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并持续加强成本管控，以及转让子公司投资收益增加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4,866.22 万元，同比上升 16.3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91.36 万元，同比增长 3.34%。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78,977.72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7.86%。整体经营业绩保持良好势头。

（二）研发创新和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在丰富发展原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积累，继续加大自主创新投入，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深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和产品应用推广。2021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4,380.48 万元，占营收比例的 3.81%，全年 14 项在研项目课题均取得预期的研究成果，符合油墨及印刷行业绿色环保的发展方向，与行业推进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深度契合。公司在行业中率先推出适用于传统胶印机印刷的混合型 LED-UV 固化油墨 MontAge 系列产品并正式推广商用，解决传统胶版印刷工艺高能耗、低效率等痛点问题；LED-UV 固化技术及解决方案全面推广，不断提升油墨产品在包装印刷行业的适应面，积极推动大幅降低 VOCs 排放，加大核心关键技术的再创新开发；同时公司还在代表未来发展的数码喷墨印刷及相关功能材料应用领域内加大研发投入，增强核心材料的自主开发和关键技术应用能力的培养。公司通过对自主核心技术能力的不断丰富和创新，继续在现有印刷行业中深耕细作并积极拓宽外延应用，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投入，保持行业技术相对领先的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2 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授权 18 项，尚有 10 项发明专利申请正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审核中。在产学研合作方面，公司与杭州师范大学有机硅国家重点实验室开展“UV 固化有机硅改性高分子在油墨中的应用开发”合作项目持续推进中，报告期内已完成多个具有特殊结构的新型光固化树脂开发样品并经评测，目标是拓宽光固化低聚体树脂的应用范围，增加功能性材料的核心技术储备。同时，与浙江工业大学化工学院新设立开展“新型环保型油墨用二芳基甲酮类光引发剂的开发研究”项目也已正式启动，报告期内已经走通多条合成路线，所获得的样品品质达到或超过现用品品质，进一步的衍生物尚待继续测试，为今后高性能高环保性固化技术要求储备核心材料选项。报告期内公司还荣获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颁发的“‘十三五’轻工行业科技创新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该项殊荣是对公司在行业内坚持绿色设计、持续科技创新的肯定。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践行绿色设计工作，积极参与涉及油墨产品、检测方法等方面共计 10 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内容的制定和修订工作，领衔组织油墨行业建立绿色产品设计规范，引领油墨行业的绿色可持续发展。

（三）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大对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营业收入创出新高，市场份额稳步提升。总体来看一方面国内疫情防控趋势虽有反复但整体可控，印刷行业业务稳步复苏，且受益于深耕多年的重点客户业务量相对饱满，以及公司优势产品的应用面不断扩大；另一方面为确保公司整体良性发展并结合市场实际状况，2021 年四季度以来分批对重点油墨产品价格进行了适当上调也助力营收向好。

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不断加强，针对当前国家提倡绿色印刷的明确要求，公司继续稳步落实“绿印计划”推广工作，在市场开拓中持续不断地推出适应市场的新产品，通过技术研发调整优化产品设计，不断拓宽产品的应用场景。其中 LED-UV 油墨产品系列报告期内实现 50% 以上的增量，尤其是在书刊印刷应用领域，引领下游印刷行业绿色化、智能化、精品化发展方向的 LED-UV 书刊轮转印刷工艺技术整体解决方案，获得了多家客户的接受与好评，所使用的油墨产品在实际应用场景中取得实质性进展，进一步扩大了在产品细分市场中的应用范围，巩固了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

位。液体油墨方面在食品包装消费领域，对头部重点客户强化了服务营销，形成了全国各地多点开花的良好局面，同时产品线扩容也带来了可观的销售增量。

综上，公司坚持深耕环保印刷应用领域得到了广大客户的认可，符合当前包装印刷市场需求的整体变化。从国家统计局对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经营状况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21年1—12月份规模以上企业实现营收同比增长10.3%，而同期公司营收增速明显高于下游印刷行业，也表明公司依然处于行业强势地位。公司将继续依托产品技术优势和丰富的产品线，加强在多元化应用层面的深度与广度，夯实与重点客户的合作基础，以点带面逐步形成规模效应。

（四）生产效能稳步释放

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投建的“年产5,000吨紫外光固化（UV）油墨产能置换技术改造项目”和“2.8万吨/年液体油墨及功能材料项目（一期工程/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已于2020年内陆续投运。报告期内，UV油墨连续化生产新工艺的研究和优化调整，使得生产效率大幅提升，产能利用率始终保持在较高水平；液体油墨生产建立密闭的连续性生产工艺，符合环保、安全等监管体系要求，生产效率稳步提升，产品品质稳定，为后续将实施的液体油墨及功能材料建设项目（二期工程）提供了有利支撑。通过加强生产经营内部管理，生产工艺得到进一步优化，生产效能的稳步释放推动规模效应进一步显现，满足了新时期迎合市场发展对产品结构调整的需要，不断夯实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石。

此外，“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和“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作为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部分募投项目，目前已着手前期相关工作，公司将结合市场产品结构的需求变化和相关专业材料的研发成果，进行充分地讨论和设计部署及时开工建设。

（五）管理提升、夯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在管理上以“三体系”为主线，建立健全和完善内部管理体制，深入推进合理化建议、精细化管理和6S现场管理等多项工作举措，在日常管理中通过对采购、生产、仓储、物流等环节的精细化管理，对公司资源进行了充分地利用，既有效控制了成本，又为客户提供了高效、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体验。在团队建设、员工培训、企业文化建设方面，通过重点培训、岗位轮换等锻炼方式丰富人才工作经历，同时给予责任和压力并及时跟踪考核、反馈、指导，加快人才培育成长；积极推进公司技能人才评价标准化体系的建设，强化在一线工作实践中培养人才，不断促进公司员工综合能力的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符合国家环保战略方向的节能环保型油墨产品及数码材料、功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其中各系列油墨产品和功能材料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医药卷烟和日化用品包装，以及出版商业印刷、广告媒体和工业制造标签标识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完整的油墨相关产品应用和印刷解决方案的技术服务。

公司长期致力于自主研发创新，具备对各类印刷油墨产品的设计、优化、工艺的持续创新和改进能力，不断丰富产品线来满足客户的需求，持续提高产品对环境的友好程度和对节能环保需求的响应力度，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重点产品的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均处于国内行业的领先水平，公司是国内最具竞争优势和品牌影响力的油墨生产企业之一，助力构建印刷产业链和终端消费品健康节能环保的绿色生态环境，成为推动国家绿色低碳发展方式的践行者、贡献者。

2、主要的产品情况

主要产品	主要功能特点	主要应用领域
UV 油墨系列	UV 油墨具有瞬间固化、无 VOCs 排放等优良的节能环保特性，成为了市场上成长最快、最具发展潜力的节能环保型油墨品种之一，是公司近年来重点发展的高新技术产品。印刷方式涵盖胶印、柔印、丝网、数码喷墨印刷等。 近年来，随着节能环保型 LED-UV 固化技术逐步成熟并加快推广应用，配	适用于纸张、纸塑复合膜、金属卡纸以及塑料片材等多种材料，目前国内 UV 油墨最主要的应用领域是高档香烟、酒、保健品及化妆品包装的印刷；其次是各类商标、票据及商务资料等的印刷。

主要产品	主要功能特点	主要应用领域
	套 LED-UV 油墨产品成长较快, 占据部分传统胶印油墨的商务和出版印刷市场, 成为市场新的增长点。	
胶印油墨系列	<p>以油性物质为溶剂的胶印油墨, 主要包括单张纸胶印油墨, 卷筒纸胶印油墨, 辅助产品调墨油、光油, 中间产品油墨用树脂等。胶印油墨是目前国内印刷行业中应用规模最大的油墨产品, 主要应用于各种纸张的平版胶印印刷。</p> <p>公司研发的全植物油胶印油墨凭借 VOCs 排放极低、印刷性能优异、脱墨效果好等特性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p>	适用于以纸质材料为主要印刷基材的各类包装印刷和高环保品质要求的如儿童读物书籍等出版物印刷。
液体油墨系列	<p>液体油墨的主要原料为溶剂(溶剂型油墨为醇/酯类有机溶剂, 水性油墨为水和醇类)、树脂、颜料及助剂等, 以凹版印刷和柔版印刷方式为主。随着技术的进步发展和环保要求的提高, 公司的液体油墨产品已经实现了醇酯溶型甚至接近全醇溶型的溶剂型油墨, 降低了对环境的负荷, 公司还在进一步向醇水溶型和水溶型油墨方向发展, 提供更为绿色环保的液体油墨。</p>	适用于塑料薄膜、复合膜以及纸张和纸塑类材料, 应用于规模化的包装印刷, 特别适用于烟、酒、食品、饮料、药品、儿童玩具等卫生品质条件要求严格的包装印刷产品。
数码喷印油墨及功能材料类其他产品	<p>主要包括:</p> <p>(1) UV 数码喷印油墨, 适用于高附着粘合功能的塑胶材料; 水性数码喷印油墨, 适用于纸张材质的印刷, 替代部分传统胶印方式;</p> <p>(2) 含有各种功能助剂组分的特定树脂溶液类功能材料, 按所含溶剂分类可以分为水性功能材料、溶剂型功能材料等, 主要应用于功能性包装标签印刷;</p> <p>(3) 导电性水性墨等。</p>	<p>(1) 数码喷印油墨适用于纸、塑、膜、纤维等各类型材料的数码印刷, 如巨幅灯箱广告;</p> <p>(2) 功能材料包括包装标签印刷的罩光油、哑光油等, 提升印刷品耐折耐磨和高附着力等精美特性, 如家电产品标志标签;</p> <p>(3) 导电性水性墨应用于特定发热材料的印刷加工等。</p>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为下游客户提供完整的油墨相关产品和印刷解决方案, 从而获得收入和现金流并实现盈利, 盈利主要来自于节能环保型印刷油墨产品及数码材料、功能材料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

公司通过不断的研发创新, 能够快速响应下游客户的需求, 向客户提供高性价比且稳定量产的产品, 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取得优势。

2、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

国内采购计划按照公司生产计划进行分解, 常规通用性原材料建立安全库存进行采购, 其他的零星材料按照使用部门或者计划部门采购需求进行定量采购; 国外采购计划由业务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及其他物料需求情况, 逐单编制提交采购申请, 然后根据采购申请的要求编制相应的采购进口订单, 逐单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安全库存”与“以销定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

对部分销售量较为稳定的产品，公司一般备有 1—2 周的安全库存。根据现有库存和安全库存相对比，若现有库存少于或等于安全库存则安排生产，具体生产一个批次的量按照最经济生产量下达。对于有常备库存的产品，公司设定最高库存，一般情况下，产品的库存不超过设定的最高库存量；以销定产的产品，公司根据接到的订单需求量安排生产，此类产品通常不备库存。

4、销售模式

公司实行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收入占比在 70%左右，结合相关产品的业务特点和国内印刷行业较为分散的现状，主要面向全国一级经销商进行销售，一级经销商通过直销或各个细分区域的分级经销商来服务全国印刷业客户，公司对经销商均实行买断式销售。此外，对于印刷行业内具有细分市场领导地位的印刷企业，公司采取直销的模式，通过个性化服务来增强客户粘性，不断满足客户需求，并通过这些客户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品牌效应。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2021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在中国油墨协会年会上发布了《中国油墨工业“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2021—2025 年）》，全面系统地对“十三五”时期中国油墨工业的发展成就、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总结，对于“十四五”期间油墨行业面临的形势进行了预判，并提出了指导思想、发展目标、主要任务课题和保障措施。

中国油墨工业的生产规模、产品结构、原材料供给、生产制造工艺、技术装备、包装和新产品研发、标准体系建设和环境治理等均迈上新的台阶，行业发展开始从规模扩张型向质量提升型转变。中国油墨工业主要产品配方技术和功效性要求均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产品配方工艺接近国际领先水平，产品满足多元化的印刷需求。“低碳、环保、安全、健康”发展理念得到较好地贯彻实施。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水性油墨、UV 油墨等环保型油墨产品所占比重进一步扩大，获得国家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认可的绿色印刷油墨产品已逐步成为市场的主流产品。

(1) 行业发展格局

“十三五”期间，全国油墨大类产品实际总产量约 375 万吨，年均递增速度为 2.15%；实际销售收入近 908 亿元，年均递增速度为 1.35%。同过去的两个 5 年相比，2016—2020 年，全国油墨行业增速放缓，使得 5 年内总体增长速度平缓。从油墨产品结构分析，以新闻、出版为主的平版油墨继续沿着下行通道缓慢下降；而包装印刷用柔版油墨、凹版油墨所占比重却持续上升。此外，随着个性化印刷品需求的增长，近年来数码印刷呈现增长态势，推动了喷墨产品快速发展；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水性油墨、UV 能量固化油墨等一系列具有环保概念的产品得到了大力发展，市场占有率有明显提升。

油墨产品的研发和制造涵盖多学科应用，涉及材料科学、流体力学、色彩学和界面科学等各类学科，从产业链来看，油墨上游主要原料包括树脂连接料、稀释剂、功能助剂、颜料等，其中颜料决定了油墨的颜色和着色力，约占油墨成本构成的 20%~40%。油墨行业发展与印刷业销售收入之间成正向线性关系，油墨行业的下游主要为印刷业，伴随着网络普及带来阅读习惯改变，报刊杂志类出版印刷受到较大冲击；与此同时，随着我国食品工业、医药、电子信息、电子商务、物流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包装印刷产业得到了迅速发展，成为印刷业的发展重心，增速高于印刷行业的整体增长速度。未来巨大的包装印刷市场需求是维持油墨行业发展的重要支撑。

油墨下游除主要应用于出版物印刷和包装物印刷，如书刊印刷、报纸印刷和食药包装等外，近年来在建筑装饰材料和工业生产制造等方面又有新的广泛应用。在现代社会中，油墨可通过不同的工艺，印刷涂布在纸张、塑料、金属、玻璃等各种基材之上，产品广泛应用于出版、包装、建材、电子等诸多领域。

(2) 产业政策支持，前景明朗

与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油墨行业特别是节能环保型油墨的生产使用起步较晚。油墨服务于包装印刷行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2016 年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在发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已将“数字印刷用油墨、墨水，环保型油墨，特殊印刷材料等制备技术”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所属产品和行业属于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目录中的重点鼓励和推广使用的“新材料产业”类别的“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之“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同时也是国家发改委在《产业结构调整

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优先鼓励的“水性油墨、紫外光固化油墨、植物油油墨等节能环保型油墨生产”行业。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强，通过技术及设备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我国油墨工业取得了长足发展，我国油墨市场正在朝着高技术化、产业化、标准化、安全节能环保的纵深方向发展。相关法规及产业政策的颁布实施，为油墨行业的稳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指引，将有利于油墨行业未来持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3）绿色环保理念成为主流趋势

在过去的十几年中，我国油墨产品的质量和数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我国印刷品人均消费量仍很低，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油墨的大力发展也显而易见。未来我国油墨工业的发展，除了增加产品外，将更侧重于调整产品结构，主要在于提高生产集中度，加大研发力度，提高科技含量和产品质量及产品的稳定性，使之更好地适应当今多色、高速、快干、无污染、低消耗的现代化印刷业需要。

2021 年 10 月中国油墨协会发布《中国油墨工业“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2021—2025 年）》指出，绿色印刷同样是下游市场追求的主要方向，油墨行业不断地对产品进行技术升级，相继推出了无污染、无或低 VOCs 的油墨产品，产品的环保程度也在不断向上提升。“十三五”期间，UV 能量固化油墨，在从普通 UV 油墨向 LED-UV 油墨转变；针对溶剂型凹版油墨的环保问题，有部分油墨企业与印刷企业联动推进使用单一溶剂油墨，在印刷过程中，将溶剂回收，并再作为原材料回用在油墨生产中，从经济的角度和环保的角度均具有优势；水性油墨方面，从行业标准到产品研发都成为产业链追逐、发展的热点，很多企业在水性油墨研发方面做了很多工作，并取得了一些成果。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加强，针对当前国家提倡绿色印刷的明确要求，“自主创新，绿色环保”已经成为业界共识，并根据印刷的新需求，持续不断地推出适应市场的新产品。

2021 年 12 月工信部正式发布《“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该规划强调并阐述了“十四五”期间工业绿色发展的总体思路，提出着力构建完善的绿色低碳技术体系和绿色制造支撑体系，系统推进工业向产业结构高端化、能源消费低碳化、资源利用循环化、生产过程清洁化、产品供给绿色化、生产方式数字化等六个方向转型，为公司坚定不移实现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指明方向。

（4）技术门槛高

油墨行业相关技术水平要求较高，需要多种研发、工艺、技术的长期积累才可实现具体材料性能的突破，行业进入具备较高的技术壁垒，主要表现为：①油墨用树脂是油墨产品的核心原材料之一，许多油墨性能的提升都通过树脂产品开发得以实现；②自动化水平较高的生产工艺为油墨产品的生产效率提升和质量稳定奠定基础；③为满足油墨各种使用用途、印刷条件要求进行开发、设计、调整油墨配方的核心技术，是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的核心之一。以上技术壁垒的突破均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和钻研，行业新进入者或技术较为落后的厂商难以在短期内快速突破上述壁垒。

公司具备完善的油墨产品研发体系及基础材料研发能力，在长期研发积累的大量产品及材料实验数据、工艺经验基础上，形成了油墨相关核心产品、配方和工艺技术。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作为国内领先的综合性油墨产品及印刷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产品已覆盖国内市场的主要节能环保型油墨品种，公司拥有的“杭华”品牌是全国油墨行业颇具影响力的品牌，已在行业内树立起高技术、高品质、优质服务的市场形象。经过三十多年持续的科研投入，公司已在节能环保型印刷油墨产品的配方设计、生产工艺、检测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主核心技术，并具备对相关产品设计、优化、工艺的持续创新和改进能力，使公司产品始终保持行业优势地位。公司已培养出各个层次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拥有 18 项发明专利并掌握 UV 油墨、胶印油墨、液体油墨的核心技术，以及行业内首家印刷技术研究室和行业领先的国家 CNAS 认证的分析检测中心，共主持/参与起草油墨产品相关国家/行业标准五十余项。公司是行业内首家被工信部评定的“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并入选“2019 年度浙江省创新型领军企业培育名单”。此外，公司还是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油墨分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感光学会辐射固化专业委员会理事单位、浙江省日用化工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2021 年 11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将子公司蒙山梧华正式认定为 2021 年度第二批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 3 年，此次评定是对子公司蒙山梧华专注树脂合成技术，不断提升创新能力的认可，以及在行业细分领域优势的肯定。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仍保持在同行业前列，尤其是在 UV 油墨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完整全套核心技术的生产企业，引领国内 UV 油墨行业的技术进步。根据中国油墨协会对油墨行业三十余家重点企业的数据统计，2021 年 1—9 月公司油墨产品的销售收入在重点企业中排名第三；而 UV 油墨的产量在可比重点企业同类产品中排名第一，持续领先于其他竞争对手。

报告期内，中国印刷技术协会为贯彻“十四五”规划纲要关于推进绿色发展的要求，落实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五部委《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推广使用绿色环保低碳的原辅材料产品，自 2021 年 5 月起正式启动对 2021 年度绿色原辅材料产品目录修订工作。公司成为本年度第一批审核通过的企业之一，其油墨产品已纳入印刷行业发布《绿色原辅材料产品目录（2021）》，将进一步有利于今后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获中国日用化工协会“‘十三五’油墨行业十强企业”和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十三五’轻工行业科技创新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该等殊荣是对公司在行业内坚持绿色设计、持续科技创新、追求精益生产、提升综合治理方面的肯定，践行了绿色、环保、生态、安全的创新之路，助力油墨行业和印刷业的“四化”发展。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行业标准发展

国家标准《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测定方法》（GB/T 38608-2020）和《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2021 年 4 月正式实施。该等标准对油墨中 VOCs 含量限值作出了强制规定，更高标准要求的产业规范相继颁布、实施，为油墨行业的稳步发展指明了发展方向，提供了积极的政策环境，将有利于推动油墨行业向环保节能高效绿色的方向发展。公司沿着既定的发展目标推动新型环保型油墨和高效印刷应用技术获得新的发展，相关产品均符合标准要求。

（2）市场需求发展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人们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消费者对食品、医药、烟酒、化妆品、玩具等包装用印刷油墨提出了较高要求，植物油型油墨、UV 油墨和水性墨等环保、无害、节能、减排的绿色特性正好符合消费者对包装印刷的较高要求。因此，我国对油墨的绿色要求为环保型油墨产品的发展创造了良好契机和机遇。

油墨行业的下游主要为印刷工业，随着我国食品工业、医药、电子信息、电子商务、物流等行业的快速发展，未来巨大的包装印刷市场需求是推动油墨行业发展的重要支撑。数字印刷将与传统型印刷相融合，个性化、功能化和高效高品质生产将成为社会及产业制造的主流，促使印刷复制转印方式发生革命性变化，进而获得更广泛的应用，喷墨墨水将快速发展壮大，已逐步转向国内自主研发，广泛应用于各类生产制造过程中。

（3）新业态发展

根据当前国际印刷市场的动向和国内强调经济双循环的基本政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的基本思想和发展理念，油墨行业结合服务印刷产业链的整体发展趋势和行业发展动力，“十四五”期间，行业仍以满足印刷业和相关制造产业对印刷油墨和相关材料的具体需求为主，继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以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为根本动力，倡导产业链资源的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加大引导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促进绿色印刷增长。“十四五”期间油墨行业的发展方向有以下几方面：

① “互联网+”对平台建设的作用

“互联网+”全面开启了崭新的运作模式，对传统销售和交互发生了革命性变革。该模式将有效利用线上互动的模式，对销售渠道建立、生产工艺的管理、制造环境及废弃物、废气的线上监控，贯穿于油墨行业生产、销售、技术研发的全过程。同时，随着国家对“物联网”的建设的大力扶持，充分协调和物联网系统内的设备、设施资源，降低固定资产投资，提高油墨行业自身的企业经营利润和印刷产业服务能力，提高基础设施的利用率和应用价值。

② “工业 4.0”对油墨及关联印刷行业的深远影响

人力成本的上升是社会各行业普遍面临的问题。劳动密集型产业将伴随着智能生产自动化程度的提高而获得新生力量，逐步改善现代企业生产运营模式。“十四五”期间，油墨行业中规模以上的企业将充分利用工业智能自动化设备装置进行规模化生产，以降低人力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大幅改善作业环境。

③印刷行业整体偏向包装装潢产业发展

“十四五”期间出版印刷的数量仍将继续逐步下降,而包装装潢行业印刷量仍在上升。目前,我国油墨行业正在逐步与国际接轨。相关数据显示,国外油墨行业 80%的产能应用于包装领域,国内市场目前已经突破 60%,而整体包装装潢行业印刷量已超过 50%,油墨主要应用于食品医药等生活必需品的各类包装印刷和各类生活起居产业的装饰装潢印刷。

④环境友好型油墨将是未来行业的着重发力点

绿色印刷标准系列的出台,标志着印刷厂商开始进入印刷领域绿色清洁印刷的变革时代。为适应这种革命性变化,油墨行业必然审时度势,积极适应印刷工业需求,生产出资源绿色、无污染、无 VOCs 的油墨产品,生物质基油墨、水性油墨、UV 油墨等环保型油墨仍是发展的主力产品,适应平版印刷、柔版印刷以及喷墨印刷等更易使用的高品质油墨将获得更好的技术进步和发展,而适应凹版印刷的单一溶剂型油墨仍能获得高水平循环经济的环境许可得到发展。

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已于 2021 年 4 月正式实施,未来食品包装用油墨的标准日趋严格,食品级包装油墨势必结合包装材料的优化升级而达到更为严苛的技术标准,以应对各种食品包装必须经历的运输使用和环境条件及废弃处理的全过程,保证在正常生态下不对食品及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油墨行业将从原料的把控、生产工艺、以及后期的运输等全方面进行升级,以提升食品包装用油墨的安全系数。与此同时,作为食品包装价值链的一部分,油墨企业也将越来越重视上下游的充分沟通和信息交流,为食品包装安全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⑤功能性油墨产品应用领域进一步拓宽

目前,功能性印刷电子油墨在多个市场的应用已呈现快速增长态势,柔性印刷电子与自身产品生产相结合会逐步兴起,印刷电子的市场潜力巨大。目前,光伏产品、LED 灯源制造和应用以及 RFID 标签制造等都已成为印刷电子的潜在市场;长远看,印刷电子将渗透到显示屏、触摸屏和柔性穿戴及医疗用品等行业,尤其在显示屏行业,其将拥有无限的发展前景。

数码印刷具有“无需制版、按需印刷、可变数据”等优势,目前处于发展上升期。喷墨印刷设备通过电子行业与数据处理行业的技术进步,产品的迭代也在逐年推进,同时应用领域也逐渐从广告等传统的印刷领域,进一步扩展到装饰、建材、新能源、电子部件、玩具等各个工业制造领域,行业研发投入较高,总量快速增长。

油墨行业将紧密围绕印刷行业迈向“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集约化”方向的发展特点,继续坚持以发展绿色环保油墨为主要指导方向。公司将进一步投资建设国内领先的环保绿色油墨生产基地和新材料研发中心基地,并依托多年积累的雄厚技术研发能力,以创新的思路继续践行以绿色、环保、安全为核心的发展理念,通过推进产品的绿色化设计研发、全(半)封闭连续化生产工艺应用与提升、功能材料专项技术应用拓展、构建云端印刷服务和数字化管理平台等多方面举措,助力油墨行业全面服务印刷业实现“四化”的联动发展。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特点及提升产品性能的体现
1	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核心技术	油墨完全无矿物油,纸印品易回收再生;印刷快固着,极低 VOCs; 印品耐刮擦,无残留气味。报告期内,在油墨转移性、性价比上做进一步提升研究,形成无矿物油低 PAHs 化特征胶印油墨新技术。
2	胶印 UV 固化油墨环保性与新技术	适应多种材料进行胶印印刷,极低 VOCs,符合环境标志技术要求,不含禁用引发剂,普遍适应 LED-UV 固化技术。报告期内,开发形成低乳化油墨技术方案,已经应用在多个 LED-UV 四色油墨配方中,解决印刷客户各类印刷故障,满足多种基材印刷需要。
3	胶印油墨包装减量化设计	多种类平版胶印油墨储运品质保证;包装材料减量化,废弃物易处置。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特点 及提升产品性能的体现
		报告期内,持续改善平版胶印油墨包装减量化及自动供墨设备系统,首创更易使用的便携卧式供墨装置,成功投放市场应用 35 套,持续支持印刷企业节能降耗并减少固废排放。
4	CNAS 分析测试中心的建设	满足公司多样性原料、研究开发和产品质量管控的分析测试需求。 报告期内,开发新的检测方法应用,提高对 UV 油墨、胶印油墨和树脂技术新的原料筛选及质控的要求,同时进行 CNAS 中心新增检测项目的准备工作。
5	UV FLEXO-LM 油墨的高性能与低迁移性	实现超低迁移性(10ppb 级)高速印刷固化性能(>250 米/分钟),多色彩高色浓度配置,高精细印刷特点。 报告期内,进一步降低油墨气味,探究 UV 柔版油墨生产新工艺,以提升油墨印刷性能,生产品质更加稳定。
6	食品包装级水性墨关键技术及高速柔印应用技术	满足食品可直接接触的印刷,低迁移,高耐(热水、油、摩擦等)性能。 报告期内,完成针对淋膜纸的油墨技术开发,批量持续试验应用。
7	高性能胶印油墨的环保性与印刷性能	高色浓度和印刷稳定性,低 VOCs,高植物油含量,高速高精细印刷。 报告期内,实现 SURFACE 系列产品、低气味全植物油 EF 系列产品的市场推广逐渐扩大。
8	薄膜用柔版表印水性墨配方与印刷工艺	低 VOCs,可接受印刷速度的干燥性能、耐磨耐水性良好。 报告期内,针对妇婴卫生用品领域,适应卫星式柔印方式的高速印刷油墨技术配方完成。
9	视界、慕色四色胶印油墨核心技术	印刷颜色色域较宽,符合国际标准,高光泽耐磨及良好干燥性能。 报告期内,推进高浓度基墨生产工艺的应用测试。
10	复膜用醇溶性乙烯基树脂及其色墨应用	偏向亲水的醇溶树脂体系,醇水型复合油墨,溶剂简单易处理,成本较低。
11	高速高彩度数码喷墨基础技术与生产工艺	满足喷墨工业领域应用的各类后加工要求,并进行了高彩度广色域的基墨的开发。 报告期内,完成一条大批量生产流水线的调试和安装并正式投入试生产。
12	高结构胶印油墨用树脂	高结构高溶解性树脂,实现高粘度低粘性油墨,适用于高速印刷时保持油墨良好转印的稳定性。 报告期内,新树脂品种大批量应用于生产。
13	无酚醛胶印油墨树脂关键技术	无烷基酚和甲醛,高含量可再生生物资源,生产过程清洁无 VOCs 排放。 报告期内,新树脂品种大批量应用于生产。
14	高附着力 UV 固化树脂关键技术及制备工艺	生物资源,改良树脂溶解工艺,提升 UV 固化性能,保持油墨基本性能,提升附着力。 立项高生物基油墨,开发高生物基含量的树脂,并应用于开发新型高生物基 UV 油墨,其产品配方中生物质含量目标≥20%。 报告期内,完成初步配方和油墨的试制、评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特点 及提升产品性能的体现
15	水性聚氨酯里印复合油墨	水性聚氨酯及辅助树脂专项应用,干燥性和复合工艺兼顾,低 VOCs 凹版印刷。 报告期内,凹印领域的配方架构已基本成型,在此基础上已开始向柔印领域拓展,进行四次小批量试印。
16	UV 固化型数码喷墨技术	数码喷墨产品的定制专色应用,多功能组合,识码率、固化速度和耐刮擦等性能获得提升。 报告期内,开发进口替代产品,部分开发产品开始进行试验应用和销售。
17	胶印油墨色彩管理体系	对各阶段油墨色彩的数据汇集分析提炼,可应用于提升油墨研究开发深度、生产质量控制和用户产品应用的体验。 报告期内,立项“云端色彩管理系统的开发(I)”并分步展开实施。
18	无钴系列胶印油墨	专项品质提升,干燥性和油墨印刷品质得以保持和提升。 报告期内,该项技术产品已在部分客户群中使用。
19	UV 凹印油墨	为了提升印刷适性和固化速度,报告期内继续研讨含少量溶剂型 UV 凹印油墨的可行性。
20	高生物基含量单张平版胶印混合 LED-UV 固化油墨核心技术	兼具 LED-UV 固化和氧化结膜双重干燥特性,适合各类纸张印刷,生物基含量>25%以上。极低 VOCs,符合环境标志技术要求,不含禁用引发剂。可实现减喷粉印刷。 报告期内,开始逐步增加推广应用,目前已在部分客户群中稳定使用。
21	高生物基含量轮转胶印混合 LED-UV 固化油墨核心技术	兼具 LED-UV 固化和氧化结膜双重干燥特性,良好的水墨平衡性,出色的抗飞墨性,极低 VOCs,符合环境标志技术要求,不含禁用引发剂。解决热固轮转油墨印刷时高能耗、高碳排放问题,彻底解决纸张变形和内页伸缩问题,极大的提高轮转印刷的印品质量和生产效率。 报告期内,在对产品持续开发、改良的同时,与多家客户和设备商合作测试和商用,已量产推广中。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2 项:专利号 ZL 201710569988.7 “一种 UV 喷墨色浆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该项技术对于提升 UV 喷墨墨水的生产稳定性和色彩表现力都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使相关产品性能达到国际水平;专利号 ZL 201810479799.5 “一种紫外发光二级管光固化胶印油墨及其制备方法”,该项技术增强了油墨色彩饱和度,色域空间广,印刷性能完全超越同类产品,有利于提升对绿色环保的 LED-UV 固化技术的进一步市场拓宽。截止报告期末,尚有 10 项发明专利申请、1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 项外观型专利申请正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审核中。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颁发的“‘十三五’轻工行业科技创新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该项殊荣是对公司在行业内坚持绿色设计、持续科技创新、追求精益生产、提升综合治理方面的肯定，践行了绿色、环保、生态、安全的创新之路。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践行绿色设计工作，引领油墨行业绿色发展，积极参与共计 10 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层级	标准名称	公司作用	进展情况
1	国家标准	油墨细度检验方法	主持编制	完成专家组审评,已上报主管部门审核批准
2	国家标准	油墨附着力检验方法	参与编制	制定推进中
3	国家标准	油墨干燥检验方法	参与编制	制定推进中
4	行业标准	《胶印油墨固着速度的测定方法》	主持编制	标准已发布
5	行业标准	《柔印紫外光固化油墨》	参与编制	制定推进中
6	行业标准	《乳胶喷墨墨水》	参与编制	制定推进中
7	行业标准	《胶印油墨飞墨的测定方法》	参与编制	制定推进中
8	行业标准	《聚氯乙烯薄膜贴面耐高温水性印刷油墨》	参与编制	制定推进中
9	团体标准	绿色设计产品评价规范 油墨.1 胶印油墨	主持编制	完成专家组审评,修改稿待进一步公示征求意见
10	团体标准	绿色设计产品评价规范 油墨.2 柔印油墨	参与编制	制定推进中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4	2	28	18
实用新型专利	1	0	11	10
外观设计专利	1	0	2	1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6	2	41	29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43,084,947.84	39,152,417.09	10.04
资本化研发投入	719,811.3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43,804,759.14	39,152,417.09	11.8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81	3.97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64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混合油墨 MontAge 系列的持续开发研究	2,750,000.00	3,023,573.28	3,023,573.28	单张纸系列完成产品开发并投入市场。轮转系列测试了多家印企设备，其中多数印企开始正常使用。	开发双重干燥特性的油墨，印刷适性接近于普通胶印油墨的新型油墨产品。	行业领先 国际领先	应用于胶印纸张印刷领域。操作便利性好，提高印刷生产效率。解决热固轮转油墨印刷时高能耗、高碳排放问题，提高轮转印刷的印品质量。
2	胶印高浓度基墨工艺的开发（I）	2,400,000.00	2,740,383.52	2,740,383.52	进一步优化基墨的生产工艺，实现不同系列的基墨统一化生产，生产效率提升 30%左右。	实现高颜基比生产，提高生产效率。	行业领先	大幅提高油墨生产效率。
3	Surface 系列油墨的持续开发	2,760,000.00	3,008,940.42	3,008,940.42	通过连接料工艺的优化，进一步提升了油墨的水墨平衡性、油墨转移性，提升了高档胶印油墨的印刷适性。	开发具有良好印刷转印性及耐性优良的油墨产品。	行业领先	在包装和高档商务印刷领域推出针对性应用产品。
4	胶印黄颜料分散适用型树脂的开发	2,050,000.00	2,377,099.40	2,377,099.40	高粘度树脂降低成胶剂的使用，缓解油墨存贮后胶性变重的问题。提高树脂分散黄颜料性能，增强油墨流动性	开发对黄颜料有较好分散性的树脂。	行业领先	公司油墨产品自用上游原料，用于高精度印刷油墨产品。
5	HR BC-20 系列树脂的开发	2,000,000.00	2,131,454.32	2,131,454.32	在 BC-10 树脂工艺基础上进行了改良，其树脂样品在溶解性能上提升明显，油墨评测结果显示油墨流动性、光泽度都有较大改进，气泡问题明显减少。	提升植物油凡立水与丙烯酸酯间更好的溶解性，加快油墨干燥速度。	行业领先	拓宽油墨更广的印刷适性。
6	胺改性松香环氧丙烯酸树脂的开发	2,840,000.00	1,382,293.97	1,382,293.97	测试了原材料反应可控性。油墨完成小试产品。	在保证油墨印刷常规性能前提下，进一步提高油墨固化性能。	行业领先	主要应用于 UV 胶印油墨及柔印油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7	高生物基含量UV油墨的开发研究	4,270,000.00	4,309,632.01	4,309,632.01	自主研发合成新树脂,完成第二代高生物基含量UV四色油墨,印刷性能良好。	高生物基UV油墨产品实现可堆肥、高生物基含量,符合烟包用油墨技术要求。	行业领先	绿色环保品质要求的包装类印刷领域。
8	UV油墨连续性生产新工艺优化研究	3,530,000.00	2,609,716.59	2,609,716.59	新工艺油墨生产效率较原有提升2倍以上	采用连续性的生产工艺可以达到节能减排和降本提效。	行业领先	提高生产效率,减少人工工时,实现规模化生产。
9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UV油墨的开发研究	4,260,000.00	3,596,865.62	3,596,865.62	按照国标要求使用合规物料,完成一套非直接接触食品外包装印刷用UV油墨产品。	研发符合食品国家标准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UV油墨	行业领先	应用于间接接触食品的外包装印刷。
10	纸张用水性喷墨的开发(I)	3,500,000.00	3,152,062.78	3,152,062.78	黑色成品墨及四色色浆的成品化,完成产品的小样研制。	产品在色彩表现和应用稳定性上达到商用要求。	行业领先	水性出版及装饰纸数码打印领域应用。
11	UV油墨无吸嘴软包装工艺研究	1,840,000.00	1,783,205.38	1,783,205.38	软包装袋材料的功能性测试已在实验室完成验证,外观形状已确认。	新材料实现固废进一步减量,同时具备低成本、储运安全和使用便利性。设计自动化软包装灌装设备及工艺,实现高效安全灌装。	行业领先	进一步大幅减少油墨产品包装固废数量,降低固废处理成本。
12	水性丙烯酸体系复合油墨	3,630,000.00	1,950,685.06	1,950,685.06	完成产品基本开发和客户试印测评,后续进入客户推广和应用改良阶段。	该水性墨为水性凹印塑料复合墨,树脂体系采用特殊改性丙烯酸,适用于多种薄膜印刷及多种复合工艺。产品具有优良的复合性能、印刷性能、后加工性能等特点,满足一般轻包装食品、药品、日化用品场合等。	国内领先	随着国家对VOCs排放的限制,水墨的开发与应用将会越来越受到重视,该水墨的开发与应用将完全取代目前现有的溶剂型复合油墨,因此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13	水性凹版收缩膜通用油墨	3,667,000.00	2,029,895.58	2,029,895.58	产品配方框架基本完成,完成少数客户的试印测评,干燥速度和印刷效果尚待提升。后续	通过技术路线和配方设计从源头对VOC减排,同时提供具有性价比优势的能替代现有	国内领先	技术替代溶剂型凹版收缩膜油墨,实现VOC减排,具有极大的生态效应和社会效应,市场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进入产品进一步优化和改良阶段。	同类溶剂型油墨产品的技术方案。		应用前景明朗。
14	云端色彩管理系统的开发 (I)	2,470,000.00	3,127,323.02	3,127,323.02	完成云端色彩管理系统平台一期、二期项目内容开发,三期项目推进中。	云端色彩管理系统平台软件开发,实现印刷文件出版曲线的云端生成与下发。	行业领先	印刷用户或出版中心运用色彩管理云端系统平台,可实现对印刷色彩的标准化管理,并快速进行色彩复制与印刷活动。
合计	/	41,967,000.00	37,223,130.95	37,223,130.95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91	9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64	13.6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030.21	2,149.84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2.31	23.6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16
本科	56
专科	11
高中及以下	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持续自主研发创新和技术积累,以及品牌和营销渠道优势,形成了从核心树脂材料合成到油墨配方设计,并建立可控生产工艺路线和产品印刷服务的技术体系,不仅培养了专业研发团队,还因技术学科交叉发展提升了公司在应对不同印刷方式方面的综合实力,以此不断满足不同的市场需求,形成了在国内行业中少有的核心竞争力。

1、技术研发优势和持续创新能力

(1) 建立发挥人才团队优势,不断拓宽技术研究领域

公司建立以产品研发开发为总职责的技术研究部门,分设五个研究部、一个印刷研究室和一个分析测试中心,每年展开十余项经公司审定确立的重大科研项目和其他由各部门推进的技术研究专题。经过三十多年的积累,公司已培养出各个层次的技术及管理人才,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91名,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13.64%,专业涵盖有机化学、高分子、应用化学、分析化学等多个领域,其中6名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就职多年,在研发、技术等岗位上担任重要职务,并参与多项重要科研项目,拥有深厚的专业基础、资历背景和研发技术经验,报告期内未存在核心技术人员调整或离职的情形。2021年9月核心技术人员沈剑彬先生被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授予“‘十三五’轻工行业科技创新‘先进个人’”荣誉称号,公司整体研发团队科研力量雄厚、专业结构合理。

同时,在技术学科交叉发展多元化应用方面,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功能材料技术领域的发展,2021年5月由技术部牵头组建成立“功能材料研发中心”。报告期内,在多个预定的方向上进行了创新性研究探讨,体现公司储备技术团队展开交叉技术研究的综合实力和推进创新技术发展的专业敏感性。如:水性生物基树脂及其水墨的应用,水性UV固化型树脂及水性喷墨用分散型色浆工艺技术等方面研究,与油墨开发研究一起进行;水性分散乳液试验多种技术路线进行论证,自主开发符合核心功能要求的树脂工艺技术得到持续推进;同时在聚醚型和聚酯型两个方向研究比较聚氨酯树脂的应用特性和功能化表征,进一步推动创新功能应用方向的基础研究。

(2) 持续技术创新和积累,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授权2项:专利号ZL 201710569988.7“一种UV喷墨色浆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和专利号ZL 201810479799.5“一种紫外发光二级管光固化胶印油墨及其制备方法”。截止报告期末,尚有10项发明专利申请、1项实用新型专利和1项外观型专利申请正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审核中。此外,公司继续践行绿色设计工作,积极参与涉及油墨产品、检测方法等方面共计10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内容的制定和修订工作,领衔组织油墨行业建立绿色产品设计规范,引领油墨行业的绿色可持续发展。

(3) 抓住技术革新要领,把握行业未来发展方向

产品技术研发是企业核心发展要素,2021年度公司以创新思路持续践行“绿色产品、绿色设计、绿色制造和绿色应用”的全生命周期内的绿色发展理念,着重研究“高生物基、可降解、纸浆回收、无矿油、低VOCs、低气味、食品接触、LED-UV固化、环保软包装”等研究课题,为印刷行业的“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集约化”发展持续赋能,推动行业未来方向发展,主要如下:

①率先推出混合固化、高生物基MontAge系列油墨产品,快速导入传统商务轮转印刷领域

掌握对热固轮转机、冷固轮转机的工艺改造和油墨应用的整体解决方案,适用于目前书刊印刷市场所使用的东芝、小森、北人、高斯等主力印刷机型。产品兼具LED-UV固化和氧化结膜双重干燥特性以及良好的水墨平衡性、极低VOCs含量,符合环境标志技术要求,彻底解决纸张变形、内页伸缩问题和印刷生产工艺中高能耗、高碳排放问题,极大提高轮转印刷的印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符合国家实现双碳、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要求。报告期内, MontAge系列油墨产品一经推出即受到了印刷界业内的高度关注。

②LED-UV固化技术在印刷领域的全面应用

结合印刷市场对LED-UV油墨的各类性能需求变化,开发多套适用细分市场领域的LED-UV系列产品。构建起在多个地区和不同印刷品类别的LED-UV油墨产品全方位、系统性整体解决方案,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报告期内,LED-UV油墨实现超千吨的销售量,已经成长为UV油墨产品中产销规模最大的单个系列,并在今后仍有望保持持续、稳定增长。

③高耐性饮料标签用凹版表面印刷油墨,助力国内知名商家树立品牌标签多功能高品质形象

该产品对标签表面可能接触到的汗液、皮脂、防晒霜等物质具备优异的抵抗力,对水煮水泡刮擦同样具备良好的耐性,使表印标签的色彩保护性与复合标签接近,也避免因复合标签中大量使用复合胶水而造成资源的消耗和环境的影响。

④云端色彩管理系统的开发,提升印刷管理服务的价值

将传统印刷企业色彩管理体系纳入云端计算服务,使得原本需要印刷企业线下花费大量资源进行制版、校对、放墨等工艺管理内容,可以通过云平台在线计算远程辅助,提升印刷管理服务的价值。报告期内,项目系统开发已进入实施试验阶段,将构建起油墨产品与用户印刷品品质直接深度融合的创新服务平台,深度介入印刷企业的品质管理过程,大大提高客户粘性和服务体验价值,提振产业链合作新模式的价值内涵。

⑤包装固废减量化工工艺研究

报告期内,自主设计、自主研发油墨包装固废减量化工工艺和设备持续完善,2021年度向市场提供五大系列共计246台供墨设备装置。同时,通过与终端客户的通力合作努力下,带吸嘴油墨软包装罐装系统和设备应用已经成型,具备阻隔紫外线、防水防潮、抗压承重等使用性能要求,新包装方式符合国家固废减量排放的绿色生态设计目标。

⑥创研功能印刷材料新领域,拓宽数码印刷新应用

持续开展高彩度数码喷墨基础技术深度研究,在确保批量生产品质稳定、高效满足市场需求的同时,报告期内对电子工业、新能源材料和装饰复合材料等制造领域所需的特种打印材料进行跟踪研究、开发,运用自开发低粘度树脂进行超细分散和功能化配方试验研究,试制成功LED-UV

固化的喷墨材料和水性分散型快干墨水，可提供高附着力、高耐候性、具有指定功能特性的数码喷印材料，支持数字化智能制造生产工艺的各种需求，适应当今日益发展的智能高效生产需要和功能印刷方向的发展。

(4) 坚持产学研合作发展，培育新的核心技术能力

公司积极对外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与知名高等院校建立了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公司与杭州师范大学有机硅国家重点实验室开展“UV 固化有机硅改性高分子在油墨中的应用开发”项目，报告期内已有新型光固化树脂样品进入应用测试试验阶段，相对于常规小分子引发剂，因其光固化活性偏低，暂不适用于现有的高速 UV 光固化油墨体系，但在 UV 光固化涂层、电子胶水等应用领域，表现出较好的耐候性、耐黄变性和固化性的平衡特色，作为技术数据积累和拓展性研究该项目仍将持续推进。公司与浙江工业大学化工学院开展“新型环保型油墨用二芳基甲酮类光引发剂的开发研究”项目，目标是解决目前光引发剂分子量偏小等普遍性问题，报告期内已经走通多条合成路线，所获得的样品品质达到或超过现用品品质，进一步的衍生物尚待继续测试，探索在 UV 固化技术领域的创新发展和延伸应用。

日益完善多元化的产学研合作机制，使公司的研发方向始终具有前瞻性，在行业中保持竞争优势。

2、完备的产品体系和高效生产运行能力

公司已经发展成国内油墨行业具备综合竞争力优势的龙头企业，是国内极少数可以同时提供 UV 油墨、胶印油墨、液体油墨和数码功能材料等多种类型、不同应用领域产品的综合性生产企业，可以满足大多数终端印刷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完善的印刷服务解决方案，受某一细分领域波动影响较小，抗风险能力强。目前共有各类油墨 60 多条生产线，生产 100 多个系列的油墨产品，广泛应用于各个印刷领域，可以满足多种不同印刷方式、不同印刷基材和不同终端应用领域的差异化需求。报告期内，进一步完善对 UV 油墨连续化生产新工艺的研究，通过整合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调整，使用封闭式管道和数字化控制连接各工序间的物料流转，降低了对生产操作人员的数量要求和劳动强度；同时将批次生产量由单缸生产改为釜式生产，进一步提升 UV 油墨全色系产品稳定高效的生产，采用连续性的生产工艺可以达到节能减排和降本提效的作用，对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深远的意义。

3、市场服务优势

公司坚持以营销、服务一体化的理念开拓和维护市场，在售前、售中、售后各环节广泛收集信息，持续不断地反馈给公司的技术、生产、质量等部门，并依据客户需求提供各类技术支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完善的服务，凭借多年的品牌积累、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服务体系，公司目前已经聚集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在渠道管理上，主要采用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经销方面主要通过甄选合格的经销商销售产品，并通过培训等手段增加其技术赋能，提升其综合服务能力，共同形成有竞争力的全国性营销网络；直销方面公司对印刷行业内的集团型客户、具有标杆型意义的印刷企业、具有细分市场领导地位的印刷企业按客户需求采取直销的模式，通过个性化服务来增强客户粘性，并通过这些客户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品牌效应。报告期内，公司克服疫情时期的种种不便，除通过行业展会、专业技术培训等传统市场推荐方式外，积极尝试与业内资深媒体合作，扩大线上宣传推广力度，拓展客户群体和服务渠道，取得了良好的市场反馈。

4、品牌和网络优势

公司拥有的“杭华”品牌是全国油墨行业颇具影响力的品牌，已在行业内树立起高技术、高品质、优服务的市场形象。同时，在营销网络的建设上，公司设立有广州杭华、杭华印材等子公司，上海分公司、北京分公司和苏州分公司三家分公司，以及成都办事处、西安办事处等多个驻外机构，基本覆盖目前国内最为发达的印刷市场。此外，针对印刷行业的特性，除了在杭州总部、上海、北京、苏州和成都自建技术服务中心之外，2021 年开始与所在区域内的核心骨干经销商合作，通过数字化手段为区域内终端客户提供专业服务，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对产品高质量的要求和对服务时效性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与核心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提高市场竞争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发展需要坚实的研发基础、持续的创新能力和优良的技术工艺、高效的运营管理和对行业发展的准确把握。但随着下游产业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产业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以及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的研发和持续创新能力也将面临挑战。同时新产品投放市场获得客户认同也存在一系列不确定性因素。因此，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出新产品满足客户需要，将会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2021年，公司研发投入4,380.48万元，同比增加465.24万元，占收入比例3.81%。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因技术更迭、产品更新换代或竞争加剧将可能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和用户规模下降、研发投入超出预期或进程未达预期、研发失败、技术未能形成产品或未能实现产业化，而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依赖于所拥有的核心技术以及培养和积累的核心技术人员，公司研发团队在油墨行业有着多年的从业经历，技术经验丰富，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收优秀人才的加入是公司能否在行业内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所在。一旦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产品研发及稳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对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国内油墨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目前市场参与者众多，各厂家市场占有率较为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据中国油墨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油墨产量约80万吨，市场规模约180~200亿元。未来，随着我国印刷工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对环保要求的逐渐提高，将有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到环保型油墨领域特别是UV油墨领域的竞争。报告期内，主要竞争对手加大对UV油墨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开发力度，市场竞争逐步加剧。因此，公司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销售价格或市场份额下降导致增速下滑的风险。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树脂、溶剂、颜料等，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保持在83%左右，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从而对产品毛利率水平产生影响。

2020年四季度以来国际原油价格一路上扬，带动了大宗商品和部分石油化工材料类产品的价格上涨，进而对公司原材料成本有一定程度的传导效应。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单位成本受到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影响而上涨，导致产品整体毛利率水平下降3.74个百分点。公司大多数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幅度主要受国内外宏观经济、供需状况等因素影响，若未来大宗商品和上游化工材料价格持续保持高位，特别是出现大幅上涨情况下，且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同步提高，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环保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固体废弃物、废气等污染物。如果国家在未来进一步制定、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公司需新购环保设备、加大环保技术工艺改造或采取其他环保措施等增加环保投入运营成本，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同时，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如公司在环境治理、“三废”排放不能满足监管出台新的或更高的要求，将可能受到罚款、停限产等监管措施，从而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的溶剂型液体油墨、松香加工副产品松节油属于危险化学品，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在生产和存放过程中存在一定安全风险。如果公司在相关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运输和交付任一环节操作失误，均可能发生失火、危险品泄漏等安全事故，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5、关联交易和原材料供应风险

鉴于 UV 油墨在国内发展时间较短，公司 UV 油墨产品的部分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在日本，公司通过关联股东 TOKA 统一采购相应原材料，预计短期内无法完全通过国内供应商采购，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需求，公司与 TOKA 的关联交易预计仍将持续存在，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就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规范、公正、合理，符合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进行。

报告期内，与 TOKA 关联采购金额为 6,620.11 万元，同比下降 25.14%，占公司报告期采购总额的 8.21%，且为第一大供应商。若未来 TOKA 不能按公司要求及时提供相关原材料，或提供的原材料性能不及预期，且公司也未能及时拓展在日本的直接采购渠道或未找到合适的替代品，公司短期内将面临相应原材料供应不足的风险。

6、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油墨行业的下游行业为包装印刷、出版物印刷、商业印刷等领域。印刷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的相关性明显，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对我国印刷行业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从国家统计局对 2021 年全部工业中 41 个大类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公布的数据显示，“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营业收入同比仅增长 10.3%，不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整体增长水平，利润总额同比呈现下行，表明下游行业的经营环境依然比较严峻，公司可能面临下游行业波动所带来的需求下降的风险。

7、产能过剩风险

公司主要油墨产品包括 UV 油墨、胶印油墨和液体油墨。目前，胶印油墨由于下游出版印刷行业需求疲软及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内产能利用率整体有所下滑；液体油墨受下游包装行业需求旺盛影响发展较快；UV 油墨需求随着在多个领域应用的持续增长及对于传统胶印油墨替代效应而快速增长。油墨行业的发展与下游各应用领域发展态势息息相关，若未来油墨行业因需求不及预期，而其他生产企业扩张过快，将可能会面临整个行业产能相对过剩的情况。公司年产 5,000 吨紫外光固化（UV）油墨和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项目已于 2020 年陆续投运，未来随着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产能将大大提升，如果行业需求发生变化，或行业竞争激烈程度增加，公司市场拓展不力，可能面临产能过剩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我国近十年印刷行业增速较高，稳定高于同期国民经济整体增速，带动了油墨行业的同步增长。到十三五末期，我国印刷业总产值已突破 1.3 万亿元，目前占主体的包装印刷行业整体较为景气，但新闻出版等下降显著，行业总产值增长率呈现小幅下滑趋势，如果未来行业增长率进一步下滑甚至出现负增长，可能对油墨行业发展产生负面影响；

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油墨》尚处于报批阶段，未来该标准正式发布实施后，将对于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油墨产品，以及印刷使用都将提出更高要求的技术规范，对食品包装印刷用各类型油墨亦带来新的技术挑战和市场不确定性；

3、LED-UV 印刷市场前景良好，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新的竞争者会随之出现，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随着竞争对手的不断加入，印刷行业面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油墨产品价格下滑从而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4、喷墨领域方面，公司产品在品质方面得到了市场高度评价，实现了在这一领域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但是随着行业竞争逐步白热化，中低端产品的进入门槛逐渐降低，价格逐年走低，对于通过规模提升来控制成本，以及产品竞争力方面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业务占比较小，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而在进口原材料采购中，公司主要结算货币为日元。未来若人民币对美元和日元的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对公司外销和采购业务产生一定影响，可能对公司的汇兑损益带来不确定性或产品在国际市场的价格竞争力将被削弱，使公司经营面临一定汇率风险。

2、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税法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优惠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税收优惠期满后，如果公司不再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企业所得税即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税率计缴，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风险

2021 年部分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加之目前国际形势复杂严峻，战争阴霾笼罩欧洲，原油等能源类商品价格波动较大，跟其密切相关的化工类产品价格有持续上涨的可能，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48,662,209.11	987,054,125.21	16.37
营业成本	899,582,511.47	736,363,452.04	22.17
销售费用	52,540,069.84	48,679,681.16	7.93
管理费用	47,326,983.18	47,329,662.45	-0.01
财务费用	-6,676,861.00	-5,872,395.5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3,084,947.84	39,152,417.09	1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16,305.30	131,052,686.27	-9.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973,719.20	-355,326,051.5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00,000.00	327,155,440.00	-112.50
其他收益	4,455,027.50	6,499,988.98	-31.46
投资收益	21,085,692.15	6,278,541.33	235.84
信用减值损失	-588,331.05	-1,056,075.27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2,590,770.51	-1,329,868.18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07,940.67	9,289.31	2,138.4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所处的行业持续恢复，印刷市场需求有效回升，以及公司新产品的大力推广，带动各系列产品销售稳步上升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同时部分大宗原料价格上涨，整体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及交际应酬费、会议费、业务宣传费、仓租费等减少等诸多因素综合抵消后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增加、顾问费减少、交际应酬费减少等诸多因素综合抵消后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物料消耗、委外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部分大宗原材料价格上涨、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购买结构性存款收支净额低于同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 12 月 IPO 首发上市募集资金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转让子公司投资收益增加及结构性存款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赔偿收入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2,265,188.59 元，主营业务成本 886,765,971.52 元，具体情况见如下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行业	1,132,265,188.59	886,765,971.52	21.68	16.42	22.25	减少 3.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胶印油墨	356,769,699.49	319,066,784.36	10.57	13.47	22.48	减少 6.57 个百分点
UV 油墨	574,767,216.97	392,763,701.20	31.67	12.95	14.82	减少 1.11 个百分点
液体油墨	157,230,135.64	136,406,123.32	13.24	29.99	37.77	减少 4.91 个百分点
其他	43,498,136.49	38,529,362.64	11.42	53.42	62.06	减少 4.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1,105,056,776.35	862,632,102.77	21.94	15.86	21.26	减少 3.47 个百分点

境外	27,208,412.24	24,133,868.75	11.30	44.30	72.40	减少 14.4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792,316,978.72	614,267,613.81	22.47	12.52	19.24	减少 4.37 个百分点
直销	339,948,209.87	272,498,357.71	19.84	26.65	29.63	减少 1.8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液体油墨产品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7.77%，主要系受收入增加及原材料成本上涨影响所致；其他类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3.42%，主要系松香、松节油销售数量及价格走高，公司对外销售金额同比增长 94.47%所致；其他类产品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62.06%，主要系受其营业收入增长影响所致。

分地区：境外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4.30%，主要系市场需求恢复，加之国际物流运输逐步通畅，订单增加所致；境外营业成本增长 72.40%主要系受收入增加及原材料成本上涨影响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胶印油墨	吨	15,971	15,795	1,881	14.80	11.97	7.79
UV 油墨	吨	6,894	6,877	579	20.23	17.80	7.42
液体油墨	吨	7,436	7,412	349	14.49	15.31	-12.53
其他	吨	3,301	2,007	1,926	32.94	43.97	22.68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其他产品的生产量、销售量分别增长 32.94%及 43.97%，主要系松香、松节油市场售价走高，公司对外销售增加所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	直接材料	735,284,142.06	82.92	595,214,527.09	82.06	23.53	
	直接人工	44,870,457.42	5.06	42,575,406.35	5.87	5.39	
	其他费用	106,611,372.04	12.02	87,570,979.05	12.07	21.7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胶印油墨	直接材料	235,991,751.36	73.97	185,777,120.19	71.32	27.03	
	直接人工	27,708,455.33	8.68	26,585,214.23	10.20	4.23	
	其他费用	55,366,577.67	17.35	48,149,877.16	18.48	14.99	
UV 油墨	直接材料	343,520,318.04	87.46	301,858,972.17	88.25	13.80	
	直接人工	14,456,719.80	3.68	13,341,844.14	3.90	8.36	
	其他费用	34,786,663.36	8.86	26,864,339.69	7.85	29.49	
液体油墨	直接材料	118,339,975.30	86.75	84,573,237.26	85.42	39.93	注 1
	直接人工	2,603,470.42	1.91	2,542,567.30	2.57	2.40	
	其他费用	15,462,677.60	11.34	11,893,608.27	12.01	30.01	注 2
其他	直接材料	37,432,097.36	97.16	23,005,197.47	96.77	62.71	注 3
	直接人工	101,811.87	0.26	105,780.68	0.44	-3.75	
	其他费用	995,453.41	2.58	663,153.93	2.79	50.11	注 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注 1：主要是销量增加 15.31%、原材料成本上涨所致。

注 2：主要系新车间逐步投产，房屋、机器设备折旧增加以及销量增加所致。

注 3：主要是销量增加 43.97%、原材料成本上涨所致。

注 4：主要是销量增加 43.97%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湖州杭华 87.50%股权全部对外出售，并自 2021 年 6 月起不再将湖州杭华纳入合并范围。

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同意由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对浙江杭华进行吸收合并，浙江杭华已于 2021 年 11 月完成工商注销登记，并自 2021 年 12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3,420.8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3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9,098.29	7.92	否
2	第二名	4,070.77	3.54	否

3	第三名	3,851.33	3.35	否
4	第四名	3,478.93	3.03	否
5	第五名	2,921.54	2.54	否
合计	/	23,420.86	20.3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销售额前五名新增客户为深圳齐粤印刷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额 2,921.54 万元，排名第五。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7,481.4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1.6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6,620.1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21%。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6,620.11	8.21	是
2	第二名	4,795.67	5.95	否
3	第三名	2,332.42	2.89	否
4	第四名	1,972.60	2.45	否
5	第五名	1,760.60	2.18	否
合计	/	17,481.40	21.68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采购前五名中新增供应商为沙多玛(广州)化学有限公司，采购额 1,760.60 万元，排名第五。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内容。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内容。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5,000,000.00	29.89	320,000,000.00	19.28	67.19	主要系年末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预付款项	1,478,491.83	0.08	712,549.96	0.04	107.49	主要系为降低采购成本，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898,379.86	0.16	10,208,539.26	0.62	-71.61	主要系根据国家减税降费优惠政策，子公司杭华功材部分留抵的增值税进项税额退回所致。
在建工程	2,300,329.25	0.13	25,149,446.79	1.52	-90.85	主要系 2.8 万吨/年液体油墨及功能材料项目（一期工程/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和年产 5,000 吨紫外光固化（UV）油墨产能置换技术改造项目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应付票据	31,648,729.23	1.77	15,058,010.64	0.91	110.18	主要系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的自开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911,621.34	0.11	119,234.80	0.01	1,503.24	主要系预收合同款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8,130,627.29	0.45	5,200,470.95	0.31	56.34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所得税、房产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28,803.97	0.15	8,162,974.47	0.49	-67.80	主要系本期将上年期末挂账的 IPO 发行费用、审计费用支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48,510.78	0.01	15,500.52	0.00	1,503.24	主要系预收合同款项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977,418.48	0.05	7,217,086.19	0.43	-86.46	主要系转让子公司股权，相应的专项储备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375,156.65	0.14	不适用	主要系转让子公司股权，相应的少数股东权益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为其他货币资金20,533,436.01元(承兑汇票保证金)。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以及“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中相关描述。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家直接对印刷油墨及印刷行业相关领域出台一系列标准规范，引导油墨产业和印刷业向环保安全无害绿色化方向发展。

2016年8月实施《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中，明确列出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物质生产过程产生的半成品、成品废料和清洗液体、包装废弃物等是危险废弃物。该名录的出台，要求油墨及胶黏剂生产企业对废料、废弃包装的处理，务必遵循危险废弃物处理规范。

2017年10月实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添加剂使用标准》（GB 9685-2016），是一项对包装印刷行业影响深远的食品安全标准规范，该标准列出了在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油墨及胶黏剂中允许使用的添加剂种类。

2017年1月实施《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胶印油墨》（HJ 2542-2016）和2018年10月实施《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凹印油墨和柔印油墨》（HJ 371-2018）两项标准，这两项标准规定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物的限量和有毒有害物质控制种类和具体指标，对环保型油墨的技术指标要求作出明确规定。其中对油墨中VOCs含量控制，提到一个相当严厉的水平，要求油墨中VOCs含量≤5%，该条款的推出虽然在一定程度上高于目前行业技术所能达到的水平，但对整个油墨行业进行低VOCs化研究开发和技术推广起到了一定的导向和推动作用。

2019年1月实施《包装材料用油墨限制使用物质》（GB/T 36421-2018）标准，旨在尽可能减少包装材料用油墨的安全和环境问题，该标准对油墨生产所用原材料进行了梳理，列出了878种不允许在油墨中使用的有毒有害物质。

2020年10月实施《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测定方法》（GB/T 38608-2020）以及2020年12月实施《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等多个VOCs管控标准，对油墨和印刷行业提出了全面的VOCs排放限制和管控要求。

2021年4月实施《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标准，规定了各类油墨应用条件下允许的VOCs含量限量上限值，源头控制各类油墨的VOCs排放量，提倡印刷应用低VOCs油墨产品要求。

2021年已进入国家“十四五”发展时期，国家提出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战略目标，实现打赢低碳转型硬仗。公司在产品、生产、物流和基建等方面，都将以“节能环保、生态绿色”为指导思想，进行合理的工艺设计、新产品研发、合理配置仓储物流和设计建设利用太阳能等清洁资源，进一步开发并提供有助于印刷及下游其他工业制造行业实现削减碳排放的绿色油墨产品和材料应用技术。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油墨协会相关资料显示，我国油墨年产量已从2012年的61.5万吨，发展到2020年约80万吨，年均增长率约为3.3%。在过去的十几年中，我国油墨产品的质量和数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我国印刷品人均消费量仍很低，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油墨的大力发展也显而易见。未来我国油墨工业的发展，除了增加产品外，将更侧重于调整产品结构，主要在于提高生产集中度，加大研发力度，提高科技含量和产品质量及产品的稳定性，使之更好地适应当今多色、高速、快干、无污染、低消耗的现代化印刷业需要。

随着环保和安全生产监管力度的逐步加强、对节能环保理念的不断提升，UV油墨、水性油墨、全植物油胶印油墨等产品，特别是UV油墨等环境友好、高效、节能、适应性好、经济的优势逐渐体现出来。目前，绿色低碳、节能环保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公司生产的油墨产品及今后的研发方向仍将保持深度契合行业发展方向。

报告期内，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将子公司蒙山梧华正式认定为2021年度第二批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3年，此次评定是对子公司蒙山梧华专注树脂合成技术，不断提升创新能力的认可，以及在行业细分领域优势的肯定。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仍保持在同行业前列，尤其是在 UV 油墨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完整全套核心技术的生产企业，引领国内 UV 油墨行业的技术进步。根据中国油墨协会对油墨行业三十余家重点企业的数据统计，2021 年 1—9 月公司油墨产品的销售收入在重点企业中排名第三；而 UV 油墨的产量在可比重点企业同类产品中排名第一，持续领先于其他竞争对手。

报告期内，中国印刷技术协会为贯彻“十四五”规划纲要关于推进绿色发展的要求，落实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五部委《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推广使用绿色环保低碳的原辅材料产品，自 2021 年 5 月起正式启动对 2021 年度绿色原辅材料产品目录修订工作。公司成为本年度第一批审核通过的企业之一，其油墨产品已纳入印刷行业发布《绿色原辅材料产品目录（2021）》，将进一步有利于今后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荣获中国日用化工协会“‘十三五’油墨行业十强企业”和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十三五’轻工行业科技创新先进集体”荣誉称号，该等殊荣是对公司在行业内坚持绿色设计、持续科技创新、追求精益生产、提升综合治理方面的肯定，践行了绿色、环保、生态、安全的创新之路，助力油墨行业和印刷业的“四化”发展。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中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UV 油墨系列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松香树脂、植物油、引发剂、UV 树脂、UV 单体、颜料、填料、助剂等	非薄膜类、非吸收性材料为主的包装（烟酒化妆品电子产品等）印刷；纸质标签与膜类标签；纸质包装；商务出版印刷（宣传页、册；广告；名片；书籍；杂志等）。	树脂、UV 单体、引发剂、颜料
胶印油墨系列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松香树脂、植物油、矿物油、颜料、填料、助剂等	纸质包装、标签、书籍、新闻报纸、杂志等印刷。	树脂、植物油、颜料、矿物油
液体油墨系列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树脂、溶剂、颜料、填料、助剂等	各类膜包装、复合包装、装饰纸、纸质包装、瓦楞纸箱等印刷。	树脂、溶剂、颜料
数码喷印油墨及功能材料类其他产品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树脂、颜料、溶剂、引发剂、UV 单体、UV 树脂、助剂、填料等	喷印户外广告、书籍等印刷；罩光油、哑光油等装饰材料、导电发热墨等功能材料的印刷。	树脂、引发剂、UV 单体、功能助剂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在丰富发展原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积累，在行业中较早地引入生态绿色设计理念，继续加大自主创新投入，系统展开以环保性绿色化为主旨的研究开发课题，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深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和应用创新。

①强化专利授权，积极参与标准制定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2 项：专利号 ZL 201710569988.7 “一种 UV 喷墨色浆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该项技术对于提升 UV 喷墨墨水的生产稳定性和色彩表现力都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使相关产品性能达到国际水平；专利号 ZL 201810479799.5 “一种紫外发光二极管光固化胶印油墨及其制备方法”，该项技术增强了油墨色彩饱和度，色域空间广，印刷性能完全超越同类产品，有利于提升对绿色环保的 LED-UV 固化技术的进一步市场拓宽。截止报告期末，尚有 10 项发明专利申请、1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 项外观型专利申请正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审核中。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践行绿色设计工作，积极参与涉及油墨产品、检测方法等方面共计 10 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内容的制定和修订工作，领衔组织油墨行业建立绿色产品设计规范，引领油墨行业的绿色可持续发展。

②高生物基含量 UV 油墨的产品设计取得突破

高生物基含量、可降解和可堆肥性以及纸张的可回收性方面，都有相当的关联性。作为公司 2021 年度重点开发项目之一的“高生物基含量 UV 油墨的开发研究”，已初步完成新型紫外光固化生物基连接料合成，完成了四色油墨的标准版印刷测试。

③LED-UV 油墨在高速轮转胶版印刷上取得突破

目前商业轮转胶版印刷采用的是热固和冷固油墨印刷方式。热固印刷速度快，但是能耗大，而且有纸张受高温变形的通病；冷固印刷速度慢，只能印刷渗透性较好的材料，无法印刷如铜版纸等渗透性较差的材料，印刷范围受限。报告期内，LED-UV 固化技术在商务轮转印刷领域持续推进，并获得重大突破。在实际应用场景中，使用 MontAge α WEB 系列油墨产品，可实现最高印刷速度 30,000 印/小时以上的设备运转峰值，并满足极低 VOCs 排放和自动化连续后加工生产工艺需求。国内已有多家知名商轮印刷机制造企业，均与公司达成了合作、测试意向，共同推进实施 LED-UV 固化技术在平版胶印轮转印刷机上的创新应用。

④高耐性凹版表面印刷油墨成功推广应用于品牌饮料标签

高耐性凹版表面印刷油墨对印刷表面可能接触到的汗液、皮脂、防晒霜等物质具备优异的抵抗力，对水煮水泡刮擦同样具备良好的耐性，报告期内进一步完善并优化了产品的相关性能，形成业内领先的配方工艺技术，其表印标签的色彩保护性与复合标签接近，也避免因复合标签中大量使用复合胶水而造成资源的消耗和环境的影响，并成功推广应用于国内知名品牌饮料标签印刷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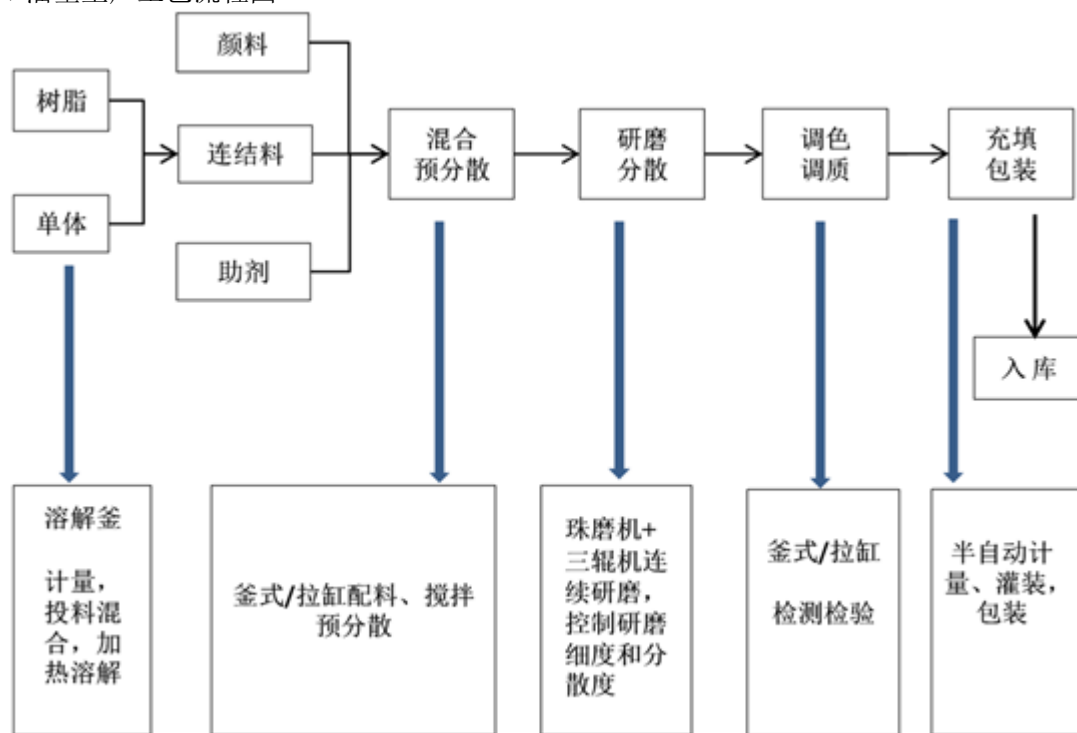
⑤实施 UV 油墨连续性生产工艺取得成果

公司建立了行业内领先的 UV 油墨连续性生产工艺，报告期内进行优化工艺的系统性研究，形成了生产 UV 油墨特有的工艺条件和技术参数，已能够达到 150 吨/人*年以上的生产效率，该连续性的生产方式不仅具有良好的节能减排和降本增效的成果，并且保障了稳定的产品品质，有利于规模化生产应用，极大增强了市场服务响应能力，对公司今后的发展具有深远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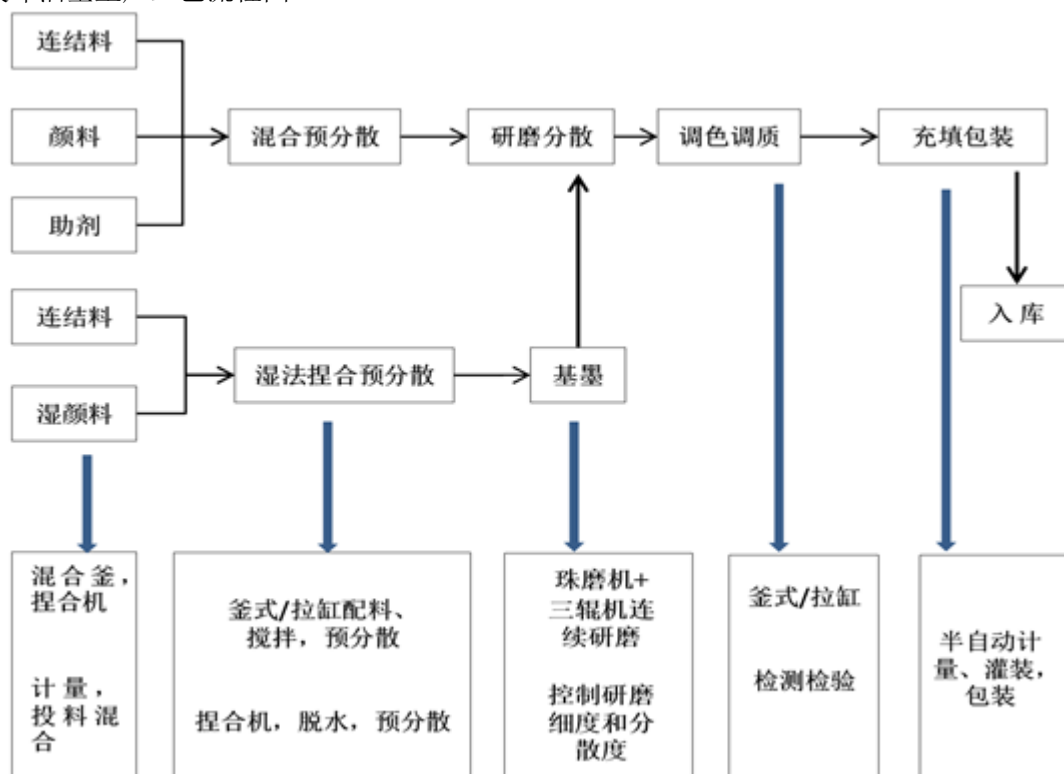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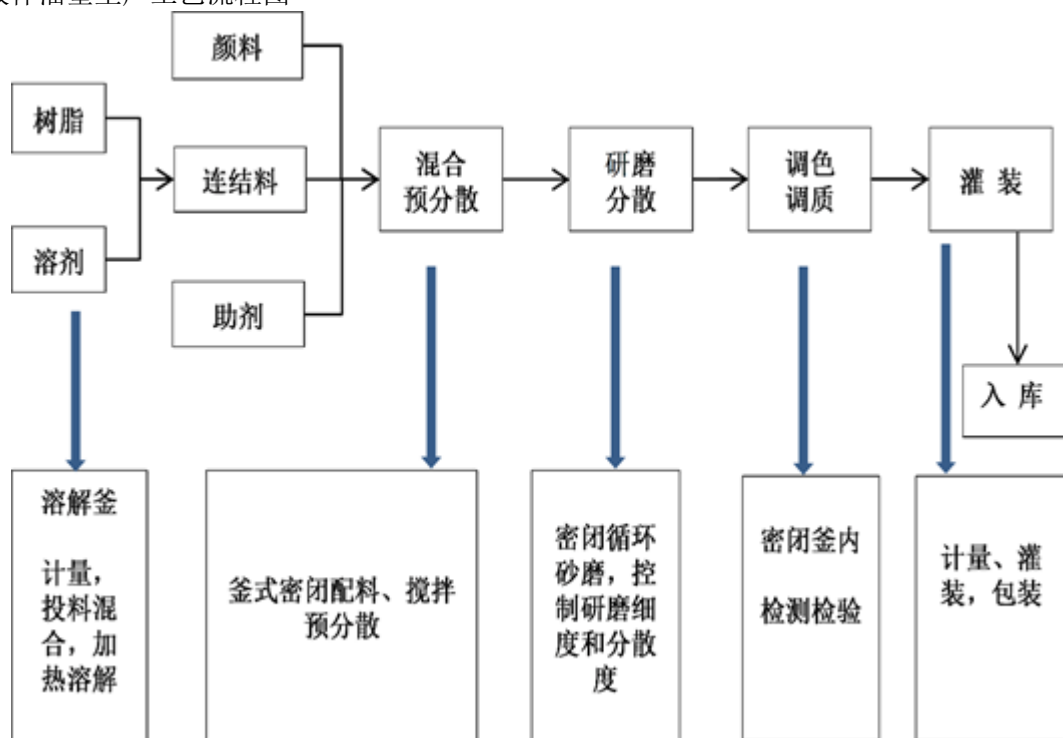
①UV 油墨生产工艺流程图



②胶印油墨生产工艺流程图



③液体油墨生产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杭华股份下沙厂区	8,000 吨/年 UV 油墨	85	无	0	不适用
杭华股份下沙厂区	22,000 吨/年 平版胶印油墨	70	无	0	不适用
杭华功材德清厂区	10,000 吨/年 液体油墨	80	无	0	不适用
蒙山梧华	17,422 吨/年 松香及松节油	33	无	0	不适用
蒙山梧华	8,000 吨/年 松香改性树脂	60	无	0	不适用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原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州杭华单个工厂生产规模较小、厂区占地面积有限，生产设施相对老旧，较难对现有的生产工艺进行升级、改造，且受制于地方区域性发展规划方向的调整，成本控制和规模效应难以进一步提升。为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业发展，推进业务整合并优化资产结构，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审议并通过了将所持有的 87.50% 股权全部对外出售，并自 6 月起公司不再将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核算范围，故液体油墨总产能由原年产 15,000 吨调减至 10,000 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有合计 15,000 吨/年液体油墨生产能力所属公司两个子公司厂区(湖州杭华和杭华功材)，为提高生产效率，符合最新国家环保和安全生产的规范要求，公司已将所持子公司湖州杭华的股

权全部对外出售，原有液体油墨业务板块转移集中至子公司杭华功材，目前杭华功材已承担起公司所有液体油墨产能，具备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的生产能力，其产能利用率基本保持在 80%。该厂区已建立全密闭连续化生产流水线，并区分溶剂墨和水性墨生产区域和生产装备，有利于今后产能结构持续调控优化。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松脂	外部采购	电汇	21.96	5,411.73 吨	6,237.67 吨
引发剂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0.30	645.88 吨	602.51 吨
溶剂/矿油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28.62	8,702.14 吨	8,674.79 吨
树脂及树脂相关品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9.61	11,896.84 吨	12,120.72 吨
颜料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5.33	5,887.34 吨	5,692.60 吨

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营业成本同方向变动。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力	外部采购	电汇	-5.52	1,937.72 万度	1,937.72 万度
蒸汽	外部采购	电汇	29.31	1.40 万吨	1.40 万吨
燃气	外部采购	电汇	20.04	46.99 万立方	46.99 万立方
燃煤	外部采购	电汇	14.01	633.57 吨	560.86 吨
生物质颗粒	外部采购	电汇	6.28	1,754.57 吨	2,079.27 吨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不大。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出版领域	15,879.97	12,859.87	19.02	51.29	62.83	减少 5.74 个百分点	未知

包装领域	82,164.41	62,275.05	24.21	10.88	15.86	减少 3.26 个百分点	未知
其他领域	15,182.14	13,541.68	10.81	19.90	24.38	减少 3.21 个百分点	未知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经销	792,316,978.72	12.52
直销	339,948,209.87	26.65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销售分为两种模式：直销模式与经销模式，公司在所售产品类型、收入确认政策、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等方面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结构性存款，金额共计 535,000,000.00 元，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之“(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中相关内容。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为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业发展，结合公司做强做优主业的长远目标和战略布局，推进业务整合优化资产结构，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同意公司将所持有的湖州杭华 87.50%股权全部对外出售，本次交易事项已全部完成，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2021 年 5 月 7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 9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编号：2021-016）、《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2021-018）、《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编号：2021-022）、《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进展暨交易完成的公告》（编号：2021-026）。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5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其中报告期内对 1 家控股子公司（湖州杭华）股权进行转让，1 家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另外 1 家全资子公司。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相关公司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实收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杭华功材	油墨生产、销售	100.00%	12,000.00	25,369.25	16,299.68	-161.18
蒙山梧华	松香、树脂生产、销售	100.00%	4,500.00	9,994.04	6,418.54	243.30
广州杭华	油墨、印刷耗材销售	100.00%	4,458.71	4,739.22	-77.48	91.60
杭华印材	油墨、印刷耗材销售	100.00%	100.00	6,195.34	592.95	178.23

注：鉴于全资子公司浙江杭华现有土地面积较小，较难在相对局限的资源基础和建设条件上进行业务配置和合理规划，经 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杭华调整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并同时变更相应实施地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编号：2021-025）。同时，基于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与浙江杭华地理位置相邻条件，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需要，经 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由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对浙江杭华进行吸收合并，将有利于杭华功材现有厂区区域的扩充延伸，并可充分利用其已有资源，对“1 万吨液体油墨和 8,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和“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进行统筹设计、优化配置，有利于今后公司液体油墨业务的整体发展，进一步加强对液体油墨业务发展的资源整合。子公司浙江杭华已于 2021 年 11 月办理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油墨产品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和推广使用的“新材料产业”类别的“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之“新型功能涂层材料”，是印刷产业必需的基础材料。近几年，全球油墨年产量约为 420 至 450 万吨，主要分布于北美、欧洲和亚太地区，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经济体已逐渐成为油墨生产大国。自二十世纪 80 年代以来，伴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及科学技术的进步，全球油墨制造业产量不断上升，行业集中度显著提高，全球前 10 大油墨企业约占全世界 70%以上的市场份额，美国、中国、日本和德国成为世界主要的油墨生产国和消费国，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二大油墨生产制造国。

1、行业整体规模稳步增长

“十三五”期间，全国油墨大类产品实际总产量为 375 万吨，年均递增速度为 2.15%；实际销售收入近 908 亿元，年均递增速度为 1.35%。同过去的两个 5 年相比，2016—2020 年，全国油墨行业增速放缓，使得 5 年内总体增长速度平缓。

2、产品结构调整

对比“十三五”期间的规模以上油墨企业的产品结构数据显示，“十三五”期间油墨产品结构变化较大。如平版油墨“十二五”末产品结构比例为 42%，到“十三五”末下降至 32%；凹版油墨“十二五”末结构比例为 40%，到“十三五”末上升为 43%。从油墨产品结构分析，以新闻、出版为主的平版油墨继续沿着下行通道缓慢下降；而包装印刷用柔版油墨、凹版油墨所占比重却持

续上升。另外，随着个性化印刷品需求的增长，近年来数码印刷呈现增长态势，推动了喷墨产品快速发展。

伴随着国家对环保产品发展的鼓励，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相继出台，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下，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水性油墨、UV 能量固化油墨等一系列具有环保概念的产品得到了大力发展，市场占有率有明显提升。“十三五”重点规划倡导的 UV 油墨、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和水性油墨等都实现了较快的增长，同时也带动了印刷产业链向环保绿色和高效智能化方向发展。

近些年，绿色印刷同样是下游市场追求的主要方向，油墨行业不断地对产品进行技术升级，相继推出了无污染、无或低 VOCs 的油墨产品，产品的环保程度也在不断地上台阶。“十三五”期间，UV 能量固化油墨，在从普通 UV 油墨向 LED-UV 油墨转变；针对溶剂型凹版油墨的环保问题，有部分油墨企业与印刷企业联动推进使用单一溶剂油墨，在印刷过程中，将溶剂回收，并再作为原材料回用在油墨中，从经济的角度和环保的角度均具有优势；水性油墨方面，从行业标准到产品研发都成为产业链追逐、发展的热点，很多企业在水性油墨研发方面做了很多工作，并取得了一些成果。

3、根据印刷需求，新型产品持续推出

中国油墨工业主要产品配方技术和功效性要求均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产品配方工艺接近国际领先水平，产品满足多元化的印刷需求。

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加强，针对当前国家提倡绿色印刷的明确要求，“自主创新，绿色环保”已经成为业界共识，并根据印刷的新需求，持续不断地推出适应市场的新产品。

4、节能环保、绿色发展步伐加快

“十三五”期间，国家相继出台了有关环境治理及节能降耗的法律法规，要求行业加强对节能、环保工作的治理。“低碳、环保、安全、健康”发展理念得到较好地贯彻实施。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水性油墨、UV 油墨等环保型油墨产品所占比重进一步扩大，获得国家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认可的绿色印刷油墨产品已逐步成为市场的主流产品，已出台的国家标准《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从源头治理控制行业 VOCs 排放已成为发展方向。

近几年，全球油墨及相关印刷行业的发展呈现以下特点和趋势：

1、受互联网时代信息技术发展的影响，传统出版业印刷如新闻报纸和期刊杂志的印刷油墨有所下降，但包装印刷和商业印刷的油墨仍呈现增长趋势；

2、节能环保绿色油墨产品和能量固化技术推动一些印刷技术获得新发展，大大拓宽了平版胶印可以印刷的基材范围；

3、随着对含有毒、有害物质产品进行限用和禁用，油墨中含有的重金属、多环芳烃等以及 VOCs 限量等受到监控，注重提高食品医药包装等印刷品的安全卫生要求；

4、新兴印刷方式如喷墨数字印刷、功能印刷等需求增加，环保绿色和高效安全的功能性印刷油墨明显增长，功能印刷开始应用于工业智能制造领域；

5、产业分工和转移出现新的趋势，大量印刷品在新兴国家完成印刷再出口到发达国家，也间接增加了油墨的市场需求；

6、安全绿色环保可持续发展理念正引领整个社会的发展，正在对包括印刷和印刷油墨在内的相关产业建立更加严苛的产业标准和环境标准，直接推动油墨行业发展格局进一步优化。

油墨行业与下游印刷行业具有高度的契合性，随着人民环保意识的加强，以及国家政策层面的引导，从原材料供应商到油墨厂，到下游的印刷厂，再到终端客户，全产业链都在朝着绿色环保发展。“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印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跨越期，“十四五”期间将大力推动印刷业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发展，促进产业结构优化，继续提高规模化、集约化和专业化水平，预计 2025 年度印刷总产值超过 1.4 万亿元人民币，与“十三五”规模实现的产值相比递增 3.5%，继续保持全球第二大印刷大国的领先地位。我国“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中明确，未来五年我国将积极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全面繁荣新闻出版事业等促进印刷行业政策，印刷行业的市场规模仍将不断攀升。未来，包装物印刷品的生产和加工将成为推动我国印刷业高速增长的重要引擎，高附加值印刷所占行业产值将会有明显提升；“十四五”期间印刷行业在出版物印刷、VOCs 源头治理将达到突破性进展；包装装潢印刷 VOCs 治理达标排放，将继续采取分类施策方针，积极有序深入推进；植物性油墨、水性油墨、LED-UV 油墨将会在全行业加速推广和普及。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始终以客户为关注焦点，与客户共同发展，以技术创新为发展重点，以品质保证为根本立足点，继续坚持以发展绿色环保油墨为主业，争创国际一流油墨制造企业。一方面，以印刷油墨核心技术为基础，提高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能力，通过各地分子公司的网络布局，深度服务于印刷产业的行业发展，巩固现有油墨产品特别是 UV 油墨产品的行业领先地位，保持并不断提高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通过自主创新和产业合作，进一步延伸到核心功能树脂材料的开发和应用业务，丰富并完善产业链结构，通过上下游的协同发展促进产业升级。以“环保型绿色油墨为核心、功能性材料应用为延伸”将成为杭华股份未来的产业发展方向。

1、工艺优化战略

加强生产经营管理，不断优化新建的液体油墨和 UV 油墨的生产工艺流程和自动化环保安全管理装备，提高公司生产自动化水平，实现公司核心产品的精细化、规模化生产，保障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益。持续进行节能降耗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管理工作，加强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交流与合作，在降低产品原料和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生产安全和环保管理水平，实现业务增长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

2、产品研发战略

继续深耕平版胶印印刷技术，引领提升平版胶印的竞争能力，通过以油墨系统技术的创新来变革提升高品质平版胶印的印刷效率、绿色环保性以及更宽范围材料的适应性，助力印刷产业链削减高碳排放实现高效节能智能制造的发展需求；继续推动液体油墨应用于食品医药包装标签以及电热特定功能材料的高质量印刷，促进包装印刷及功能印刷产业的业务发展；深化研究油墨配方技术的应用适应面，推动油墨及印刷装饰等高关联性的产业链发展；加强高通用性的喷墨功能材料的开发和应用技术储备，为数字印刷、电子制造和新能源产业等各行业转型发展实现工业智能制造生产线提供高效绿色的功能类打印材料，助力制造产业升级发展。

3、产学研合作战略

公司将充分发挥“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作为公司技术创新体系建设的核心作用，进一步完善并提升自主创新实力，并利用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争取培育一批具有领先市场优势的技术成果，增强产品核心材料的自主权和竞争力，推动产品研发技术不断升级。继续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强与一些具有专业优势的院校和科研单位的合作研究，进行创新功能材料研发的技术交流和高层次技术人才的培养，促进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保持应有的技术优势地位。

4、市场推广战略

公司将通过差异化的产品线，同时运用数字化手段，增加产品的附加值，进一步丰富、满足不同市场的需求，加强资源优化配置和服务创新，积极开拓新市场。继续扩大符合国家环保战略方向的产品类的市场销售，尤其是确保以 LED-UV 油墨为代表的节能环保产品保持持续的增长，通过向下游产业链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巩固现有 UV 油墨系列等产品处于行业的领先地位，保持并不断提高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5、人力资源发展战略

根据总体发展战略，不断完善用人制度，按照提高效率、优化结构和保证发展相结合的原则，提高公司用人制度的开放性、合理性和高效率。公司通过人力资源战略定位，夯实内升机制，在提升中高层管理人员领导力水平的同时，将人才创新机制建设列入公司发展规划重要内容，公司坚持“德才兼备、举贤任能”的人才选聘理念，引入科学适用的人才测评体系，着重引进具有长远眼光和创新思维的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市场营销、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人才，构建合理、高效的人才梯队，形成良好的人才发展环境，助力高质量发展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受国家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路线的指引，以国内销售为主的环保油墨产品及关联印刷服务保持增长态势，公司立足于持续推进绿色环保型印刷油墨和高

效印刷服务，全面提升在多元化印刷应用领域的产品覆盖面和竞争力。为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的目标，2022 年公司经营计划将围绕以下方面展开：

1、全面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在具体分析现有生产产能规模和印刷大市场格局的基础上，确定进一步提升包装印刷油墨的生产能力，利用募集资金投入建设“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及 8,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和“新材料研发中心”，建立起符合安全生产和环保监管要求的油墨生产能力，并加强功能材料的研发试制和产品交付，巩固高质量液体油墨应用于食品包装、医药卫生和生活必需品等高端包装印刷领域，进一步改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和市场布局，提高全印刷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2、优化生产工艺，保持高质量运行

持续优化新建设的液体油墨和 UV 油墨的生产工艺流程，增设产品自动罐装生产管理系统，强化生产全流程的物料输送品质管理，提升精细化管理的内容，协调规模化生产与定制产品生产的服务，保障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益。增强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供应链技术合作，开发更多国产优质核心原材料，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提升生产安全和环保治理水平。

3、全方位持续创新开发产品，深度积累核心技术

持续进行胶印技术体系内创新产品的开发，充分利用植物油、松脂松香等绿色资源开发改性聚酯树脂，完善全植物油油墨体系、高速轮转 LED-UV 油墨和高附着力 UV 油墨应用体系；开发无矿物油胶印油墨和金属包装印刷的 LED-UV 固化类油墨；扩展水性墨应用在食品包装领域的多样性印刷需求；新增功能树脂的基础开发，提升液体油墨适应于高质量包装印刷的新需求；开发数字化印刷的油墨和高通用性的功能墨水，应用于电子制造和新能源产业等进行智能化生产改造所需的功能打印材料。

4、完善销售网络体系，增强市场开拓力度

在渠道建设上，未来公司将深入加强对印刷行业内的集团型客户、具有标杆型意义的印刷企业、具有细分市场领导地位的印刷企业的市场开拓力度和客户维护力度，通过个性化创新服务来增强客户粘性，并通过这些客户的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同时，进一步在全国构建更为完善的销售体系，增加渠道服务手段，通过技术专题、线上支持等多种形式，增加对区域核心经销商的技术赋能，提升其对终端用户的综合服务能力，从而在市场推广中形成差异化竞争力，并提升终端服务满意度。公司内部通过销售团队配合和信息共享，合理配置资源，及时掌握市场动态与客户信息，加强与新老客户的相互沟通。

5、聚焦人才培育，提升团队力量建设

公司将聚焦蓝领操作、技术人才、管理人才的培养发展，持续深化公司技能人才评价标准化体系的建设，升级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使得技术人才不仅可以在专业上精进，更能实现不同部门间流动，有利于培育出优秀的复合型人才；加强校企合作，与化工类高等院校和职业技术学院保持长期人才合作关系，打造稳定的人才池，为公司提供新生力量；以人才盘点为切入点，搭建内部管理人才梯队，明确识人、用人标准，规范人才选拔培养机制，推动优秀年轻人加速成长，吸纳年轻有活力的员工充实公司的中坚力量；引入精益管理项目，使人员组织、运行方式及市场供求等多方面进行升级变革，从而提升劳动效率和管理水平。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通过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不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推动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有效的监督内控制度，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问题或失误。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切实保证了中小股东的权益，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使其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对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专业领域人士组成。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分别具有相应的议事规则或工作规程，各专门委员会均能按公司有关制度履行相关各项职能，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位监事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勤勉尽责。公司监事会规范运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四）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严格保持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并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的行为。

（五）关于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作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公平、公正地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作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

（六）关于投资者关系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董事会指定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对待股东网络提问与来电咨询，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积极沟通，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及战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给董事会，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在辖区开展“为投资者办实事”投资者保护主题实践活动的通知》要求，公司以投资者教育为出发点，开展“明法规、识风险”“金融知识小科普”等投资者教育活动，引导投资者回归理性投资，价值投资，增强市场主体投资者权益意识。

（七）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并按照相关要求将内幕信息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对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编制、传递、决议、披露等各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进行登记；亦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行政处罚及立案调查等情形。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1 月 9 日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 8 项全部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6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7 日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9 项全部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见证：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全部议案均获得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邱克家	董事、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7	2014年11月13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160.64	否
三輪達也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2019年11月5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241.66	否
中間和彦	董事	男	54	2017年10月10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0	是
陈可	董事	男	46	2017年10月10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0	是
龚张水	董事	男	54	2018年4月10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121.50	否
	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2014年11月13日	2024年1月7日						
陈建新	董事	男	48	2018年5月30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86.00	否
	董事会秘书			2014年11月13日	2024年1月7日						
刘国健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年1月8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6.00	否
倪一帆	独立董事	男	43	2021年1月8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6.00	否
王洋	独立董事	男	46	2021年1月8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6.00	否
林洁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50	2020年7月21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64.08	否
陈群	职工监事	女	54	2014年11月13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34.23	否
朱正栋	监事	男	32	2019年4月30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0	是
王斌	财务负责人	男	48	2014年11月13日	2024年1月7日	0	0	0		80.38	否
马志强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08年12月26日	至今	0	0	0		51.69	否
沈剑彬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1年4月7日	至今	0	0	0		63.76	否
孙冠章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1年4月7日	至今	0	0	0		42.03	否

何铁飞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1年4月7日	至今	0	0	0		47.48	否
林日胜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11年4月7日	至今	0	0	0		52.01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063.4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邱克家	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年至1991年任杭州市化工职工大学教师，1991年至2012年历任公司营业部课长、部长、总监，2012年至2018年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党委书记。目前同时兼任中国日用化工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油墨分会副理事长。
三輪達也	本科学历，1994年在 TOKA 参加工作，2008年任 TOKA 技术本部研究一部课长，2016年至2019年任公司技术部副总监，2019年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中間和彦	本科学历，1989年参加工作，在 TOKA 就职，2011年起任 TOKA 技术本部研究一部部长，2015年起当选 TOKA 董事，2017年起兼任 TOKA 技术本部本部长，2018年至2020年任 TOKA 董事兼技术本部本部长，2020年至今任 TOKA 董事兼油墨事业统括本部统括本部长；201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陈可	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5年至2001年在杭州钢铁集团公司工作，2001年至2007年任杭州市下城区国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至2019年历任杭实集团财务审计部部长助理、财务审计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2019年至今任杭实集团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部长，2020年至今任杭实集团职工监事；201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目前同时兼任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杭州路先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龚张水	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2018年历任公司技术部树脂课课长、技术部副部长、生产本部本部长、总工程师兼技术部总监，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兼技术部总监。目前同时兼任浙江省日用化工行业协会油墨分会会长、全国油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27）副秘书长。
陈建新	企业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95年至2006年任职于公司技术部、资材部、营业部，2006年至2008年任公司液体事业部总监，2008年至今任公司行政部总监，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刘国健	本科学历，一级律师，1985年至1990年在浙江丽水地区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1991年至1999年任浙江国师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1999年至今任浙江海浩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同时兼任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倪一帆	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0年至2007年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07年至2015年历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主任科员、副处长，2015年至今任杭州直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同时兼任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洋	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至2000年历任上海人民塑料印刷厂技术科副科长、市场部经理，2001年至2002年任上海三瑞化学有限公司产销部门经理，2003年任上海安比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至2017年历任紫江集团上海紫泉标签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技术总监，2017年至今任上海丝艾柔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卫星式柔印》杂志总编，202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洁	本科学历，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89年至2002年在杭州东南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02年至2014年任公司人事部工作，历任职员、课长助理、课长、副部长，2014年至2020年任公司人事部部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0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察审计室负责人、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陈群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年至1990年任杭州油墨厂技术员，1991年至今在公司技术部下属研究一部工作，2008年至2015年任公司监事、党委委员、纪委委员，2015年至今任公司监事、党委委员。
朱正栋	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职业资格，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2014年至2015年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公务员，2015年至2016年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6年至2018年任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8年至2021年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风控专员；2022年1月至今任浙江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19年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斌	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1995年起在公司就职，历任公司财务课课长、财务部部长，2014年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马志强	本科学历，工程师，1993年至2008年历任公司平版技术课技术员、系长、课长、UV技术课课长、UV事业部部长助理，2008年至今任公司技术部部长。
沈剑彬	化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2000年至2020年历任公司研究三部系长、课长助理、课长、部长助理、部长、技术部总监助理兼研究三部部长，2020年至今任公司技术部副总监兼研究三部部长。
孙冠章	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年至2018年历任公司技术一课系长、课长助理、课长、研究一部副部长，2018年至今任公司研究二部副部长。
何铁飞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年至2016年历任公司技术二课技术员、系长、课长助理、课长、研究二部副部长，2016年至2017年任蒙山梧华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公司研究一部部长兼研究二部部长。
林日胜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年至2021年历任公司技术员、技术三课课长助理、技术三课课长、研究五部副部长兼湖州杭华技术部部长，2021年至今任公司技术部部长。目前同时兼任杭华功材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协丰投资持有公司 1,279.2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协丰投资财产份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

序号	姓名	人员性质	在协丰投资的份额比例
1	邱克家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64
2	龚张水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5.54
3	陈建新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54
4	林洁	职工监事	2.22
5	王斌	高级管理人员	4.43
6	马志强	核心技术人员	2.22
7	沈剑彬	核心技术人员	2.22
8	孙冠章	核心技术人员	2.22
9	何铁飞	核心技术人员	2.22
10	林日胜	核心技术人员	2.22
合计			35.44

注：上表合计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人员通过协丰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亦不存在诉讼纠纷等其他争议，报告期内不存在所持份额变动情况。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可	杭实集团	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部长	2019年9月	至今
		职工监事	2020年5月	至今
朱正栋	杭实集团	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部）风控专员	2018年5月	2021年12月
中間和彦	TOKA	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油墨事业统括本部统括本部长	2020年10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邱克家	杭华功材	执行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浙江杭华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6月	2021年11月
	湖州杭华	董事长	2014年3月	2021年4月
	中国日用化工协会	副理事长	2016年	至今
	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油墨分会	副理事长	2016年	至今
三輪達也	杭华功材	董事	2020年6月	2021年5月
	湖州杭华	董事	2020年4月	2021年4月
陈可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至今
	杭州路先非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月	至今
龚张水	蒙山梧华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	至今
	杭华功材	董事	2020年6月	2021年5月
	浙江省日用化工行业协会油墨分会	分会会长	2010年	至今
	全国油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27)	副秘书长	2018年10月	至今
刘国健	浙江海浩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1999年8月	至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7月	至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	至今
倪一帆	杭州直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至今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至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3月	至今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9月	至今
王洋	上海丝艾柔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卫星式柔印》杂志总编	2017年9月	至今
朱正栋	杭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2022年1月
	浙江省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务专员	2022年1月	至今
王斌	杭华功材	监事	2020年6月	至今
	湖州杭华	监事	2014年3月	2021年4月
	浙江杭华	监事	2015年6月	2021年11月
	广州杭华	监事	2014年5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已制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

	经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方可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相关规定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公司内部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公司未单独向其发放董事、监事津贴，其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其担任相应管理职务取得工资薪金报酬；其他外部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按 6 万元（含税）/年的津贴标准进行发放，按月领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06.49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56.9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18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等 8 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10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12 项全部议案，并听取了公司《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6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等 4 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4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3 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6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等 8 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1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 6 项全部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邱克家	否	6	6	0	0	0	否	2
三輪達也	否	6	6	0	0	0	否	2
中間和彦	否	6	6	6	0	0	否	1
陈可	否	6	6	4	0	0	否	2
龚张水	否	6	6	0	0	0	否	2
陈建新	否	6	6	0	0	0	否	2
刘国健	是	6	6	4	0	0	否	1
王洋	是	6	6	4	0	0	否	1
倪一帆	是	6	6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倪一帆先生（召集人）、王洋先生、陈可先生
提名委员会	王洋先生（召集人）、刘国健先生、龚张水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国健先生（召集人）、倪一帆先生、陈可先生
战略委员会	邱克家先生（召集人）、三輪達也先生、王洋先生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2月5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企业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等4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年2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6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年4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共1项议案，并听取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年8月12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共2项议案，并听取公司《2021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年10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共1项议案，并听取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年12月16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共1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2月2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2020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共1项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年3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2021年度员工增加工资的议案》共1项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年6月3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2021年度公司员工薪酬增资完成情况的议案》共1项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年4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	不适用

	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共 2 项议案。	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1 年 8 月 12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共 1 项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 年 9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共 1 项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1 年 10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共 1 项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6
销售人员	100
技术人员	91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103
合计	6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3
大学本科	171
大学专科	139
大学专科以下	334
合计	667

(二) 薪酬政策√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政策规定，公司制定了《关于杭华公司施行岗位（职务）工资制的规定》等内部规定。明确员工薪酬包括基本薪酬和浮动薪酬，但不包括福利，福利将在公司福利制度中体现。基本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工龄工资、津贴等；浮动薪酬包括评价工资、考核奖、年终奖。其中基本工资、岗位工资依据岗位、职级等进行设定；津贴根据相关人员的专业技能、学历、工作年限等综合确定；评价工资、考核奖、年终奖与企业经营业绩和员工绩效挂钩。公司依据上年度企业经营业绩，以及员工年度的综合绩效考评给予薪酬调薪和职务晋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考核方案并实施。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个人发展，以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及岗位胜任能力为目标，为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奠定人才基础。为此公司人事部门每年结合企业发展规划、岗位要求、企业文化及个人职业发展路径，会同各业务部门分析、研究培训需求，制定了一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赴日研修计划等，通过培训改善公司员工的知识结构、提高综合素质和工作技能，提升公司管理人员的管理意识与领导水平，增强公司凝聚力和战斗力，满足公司的快速发展需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分别于2020年1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2月20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3、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分红：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4、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 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 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 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 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6、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 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 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7、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 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 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 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 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 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 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 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4) 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 2021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股本 320,000,000 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400 万元 (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6.68%; 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不送红股。

如在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现金分红的相关政策及公司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透明，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起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制度，并经内部决策程序审议通过，长期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及考核年薪构成。其中，基本年薪调整参照员工当年度工资调整比例执行，绩效年薪与考核年薪根据当年度经营业绩进行确定，每个自然年度结束后按方案进行考核测算，考核结果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并修订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多项内部治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提高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为了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与监督，公司设有独立的监察审计室，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依照有关法规开展内部审计工作，通过开展综合审计、专项审计或专项监察等业务，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效率与效果，对公司内部控制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监督检查，促进了公司内控工作质量的持续改善与提高。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加强对公司子公司的管理控制，规范公司内部运作机制，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通过董事会及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控股子公司实行控制管理，将财务决策、对外投资、人事管理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工作纳入统一的管理体系并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对子公司的制度执行情况及日常运营进行检查、监督，及时准确完整地了解子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和经营前景等信息。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已得到有效执行。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我们十分重视ESG的管理工作，在业务发展的同时，亦将环境、社会及其他公司治理等方面因素纳入公司的业务运营及管理中，在董事会的全面统筹下，通过总经理室下设专职质量及健康安全环境管理部具体负责各体系目标管理和流程优化完善，公司各级职能部门及分子公司执行ESG管理理念、落实三级层次文件要求、记录并收集各项管理资料及数据，同时董事会透过其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监督公司的业务营运及ESG管理的立场和实务要求，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

我们深知及时了解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对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通过建立多种沟通渠道，如问卷、会议、走访等方式，在聆听利益相关方的声音和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并结合具体业务模式，我们识别出了与企业运营相互影响的重要利益相关方及利益相关方期望与诉求，以及内外部环境风险与机遇评价，持续纳入公司或部门级管理要求，确保体系优化改善。我们不断强化沟通机制和回应措施，保持紧密交流，保证信息公开、及时、透明，力求公司与各利益相关方携手共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利益相关方所关注的重要性议题进行判定和识别，通过问卷形式共计回收113份客户满意度调查表，走访17家供应商，邀请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员工、社会代表、政府部门等各利益相关方对不同议题进行讨论并开展对接推进工作，对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进行年度评审并制定了2022年度体系管理各项目标等方式，确保能够聆听各利益相关方的声音并得以持续改善。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根据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1年杭州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杭环发〔2021〕25号，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被列入了“土壤环境污染重点监管单位”，但不属于水环境、大气环境及其他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具体排放情况如下：

类别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量 (KG)
废气	DA001	燃油热媒炉 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达标	260.81
			颗粒物				11.08
			二氧化硫				11.74
	DA002	燃气热媒炉 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达标	755.74
			颗粒物				62.73
			二氧化硫				49.12
	DA003	UV 新车间 废气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 物	有组织排放	《涂料、油墨及胶 粘剂工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37824-2019)	达标	10.92
			颗粒物				19.23
	DA004	印刷实验室 废气排放口	挥发性有机 物	有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达标	35.05
	废水	DW001	污水排放口	pH	纳管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25463-2010)	达标
悬浮物				34.72			
化学需氧量				119.05			
总氮				54.57			
总有机碳				5.62			
总磷				3.08			
氨氮				0.48			
五日生化需 氧量	37.70						

雨水	DW002	雨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	直接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3-2010)	达标	-
----	-------	-------	------------------------	------	------------------------------	----	---

(2) 杭华功材

根据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湖州市 2021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湖环函(2021)14 号,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被列入了“湖州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但不属于水环境、其他重点排污单位和土壤环境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杭华功材具体排放情况如下:

类别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量 (KG)
废气	DA001	有机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	达标	804.34
			苯				0.00
			苯系物				0.00
			颗粒物				327.00
	DA002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达标	65.07
废水	DW001	废水排放口	pH	纳管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3-2010)	达标	7.17
			悬浮物				187.37
			化学需氧量				259.42
			总氮				40.58
			总磷				2.30
			氨氮				4.14
			动植物油				4.79
五日生化需氧量	59.18						
雨水	DW002	雨水排放口	pH、化学需氧量、氨氮	直接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3-2010)	达标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公司在厂区建设时, 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规范要求, 对必要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厂区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排放和处理及管理均符合环保部门的法律法规、排放标准,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完善, 设备运行正常有效, 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位置	处理工艺	达标情况	运行情况
1	UV新车间废气处理装置	UV车间	除尘	达标	运行正常
2	印刷实验室废气处理装置	技术楼	活性炭吸附	达标	运行正常
3	污水处理废气处理装置	污水处理站	喷淋	达标	运行正常
4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	A/O+膜处理	达标	运行正常
5	危废存储	危废仓库	存放	达标	运行正常

(2) 杭华功材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在厂区建设时, 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规范要求, 对必要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厂区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排放和处理及管理均符合环保部门的法律法规、排放标准,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完善, 设备运行正常有效, 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位置	处理工艺	达标情况	运行情况
1	废气处理系统	废气处理站	CO催化燃烧	达标	运行正常
2	实验室废气处理装置	综合楼	活性炭吸附	达标	运行正常
3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	A/O	达标	运行正常
4	危废存储	危废仓库	存放	达标	运行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①2004 年 11 月取得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杭环评批[2004]0531 号；根据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局的选址意见、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建议、专家组评审意见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的初审意见，原则同意该项目在规划地址定点实施。该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相关批准文号：杭环验[2008]0012 号、杭环验[2009]0075 号。

②2013 年 8 月取得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中试设备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杭经开环评批[2013]302 号；同意该项目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5 号大街（南）2 号环评指定位置实施。该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相关批准文号：杭经开环验[2016]78 号。

③2016 年 6 月取得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年产 5000 吨紫外光固化（UV）油墨产能置换技术改造项目”的《浙江省（杭州市）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承诺备案受理书》杭经开环备[2016]02 号；你单位提交的“年产 5000 吨紫外光固化（UV）油墨产能置换技术改造项目”的报备文件经形式审查，符合受理条件、同意备案。该项目已于 2020 年 8 月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暂行办法》开展阶段性自主环境保护验收。

(2) 杭华功材

①2016 年 8 月取得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 2.8 万吨/年液体油墨及功能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湖环建（2016）25 号；原则同意该项目《环评报告书》结论，你单位按照《环评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建设。该项目已于 2021 年 1 月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暂行办法》开展一期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自主环境保护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依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浙江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完成编制《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主管单位，备案编号：330161-2020-004L。

(2) 杭华功材

依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浙江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完成编制《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主管单位，备案编号：330521-2021-001-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料油墨制造》（HJ 1087—2020），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报属地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序号	排放口名称/检测点名称	检测类别	检测周期	检测结果
1	燃油热媒炉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2	燃气热媒炉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3	UV新车间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4	印刷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5	污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6	雨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7	厂界废气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2) 杭华功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料油墨制造》(HJ 1087—2020),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报属地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序号	排放口名称/检测点名称	检测类别	检测周期	检测结果
1	有机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每季度	合格
2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每季度	合格
3	废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4	雨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月	合格
5	厂界无组织废气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6	厂界噪声	委托检测	1次/每季度	合格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其他企业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监测,未出现超标行为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为油墨及专用树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能源消耗主要是电能、蒸汽、天然气和柴油,其中电力消耗占比最大。相关排放物主要涉及 COD 的废水以及 VOCs、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废气,排放物种类及数量较少,公司污水通过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置,达标后排入环保部门指定管网,废气主要通过 CO 催化燃烧、活性炭吸附等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气达标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甲烷等温室气体,但须消耗蒸汽、天然气、柴油和电能等资源,属于温室气体等效排放范畴。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 UV 油墨生产工艺等措施提高生产效率以减少生产能源消耗,根据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12 月发布的《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结果,公司不属于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为油墨及专用树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生产能源消耗主要是电能、蒸汽、天然气和柴油。对于电资源,公司通过功率因数补偿、采用节能灯、严格管控空调温度的设置和使用时间、生产调度等措施减少电资源消耗;对于蒸汽,公司通过采用节能疏水器、停产时关闭物料保温蒸汽等措施减少蒸汽浪费;公司的供热锅炉使用的燃料是天然气和柴油,通过温度控制系统调节天然气或柴油的供给量和与之匹配的进气量,确保天然气和柴油充分燃烧,减少天然气和柴油浪费;对于水资源,公司通过对污水进行深度处置实施中水回用,减少了水资源消耗。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环保部门指定管网;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通过 CO 催化燃烧、活性炭吸附等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气达标排放。公司产生的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和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和生产固体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较早导入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运行机制，根据生产作业和产污环节制定了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和环保责任制在内的多项内部规定，形成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体制。在日常经营中强化各级管理层的环保意识及管理能力，严格落实环保责任制度，加强日常环保巡查和环保监测，建立并完善环境风险隐患与治理台账，针对发现的环保隐患及时处置，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废弃物合规处置。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有内部能源委员会，负责公司能源管理和节能减排的项目策划、督促落实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UV 油墨连续性生产新工艺，新的生产工艺主要将单位批次生产量由先前百公斤级的料缸改为吨级的釜式生产，各生产工序之间的物料流转由叉车搬运改为管道输送方式。经统计，油墨生产效率从原有 44 吨/人*年，提高到目前 150 吨/人*年以上，单位能耗下降 10%以上。生产工艺的持续改进完善，不但降低了生产过程的安全性风险，而且生产效率和节能效果明显，随着生产量的不断提高，规模效应也将进一步显现。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助力印刷产业链削减碳排放实现高效节能智能制造方面的举措：

1、书刊轮转 LED-UV 技术改造应用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署发布的《2020 年全国新闻出版业基本情况》数据显示，2020 年全国各类出版物零售情况中，图书零售数量 81.94 亿册、零售金额达到 1,075 亿元，整体市场呈现出业务体量大、交货周期短、印刷品质高、环保要求高等需求特点。结合国内书刊印刷企业正迈向智能化、绿色化、精品化发展方向，为契合国家“双碳”战略发展目标，公司依托在 UV 紫外光固化核心技术的领先优势，根据书刊印刷的行业特点，率先推出了书刊轮转 LED-UV 固化技术改造应用和 MontAge α 油墨产品系列，整体方案将有利于印刷业界大幅削减和改善目前高碳排放的工艺现状并降低了综合使用成本。2021 年度已在国内多家知名印刷企业中实例应用，在品质、成本、环保等方面均得到有效改善：

(1) 品质提升：通过 LED-UV 灯管冷光源固化，彻底杜绝了印刷品产生波浪纹和内容延长等问题，可以实现冷固、热固、平张印刷方式协同生产，提高印刷企业最大效能。

(2) 成本变化：可减少印刷品干燥烘箱工艺燃烧天然气能耗，一方面节省了天然气成本（见表 1），以及由天然气带来的一系列治理成本；另一方面改用 LED-UV 固化技术，电费平均减少 50%左右（见表 2）。

项目	油墨成本（万元/年）	天然气成本（万元/年）
客户 A	80	43
客户 B	120	80
客户 C	400	150

表 1 烘箱拆除后不同客户节省的天然气成本

项目	商业轮转印刷 (kw/h)	LED-UV 印刷 (kw/h)	节省比例%
烘箱/灯管功率	60~150	20	40~65
串墨辊水冷装置功率	20	20	
设备功率	30	30	
合计	110~200	70	

表 2 改用 LED-UV 固化后电费节省比例

(3) 环保提升：

①MontAge α 油墨通过绿色十环认证，符合出版物印刷的高环保要求，其脱墨性能超过了全植物油墨和纯 UV 油墨，有利于后期的纸张回收；

②从源头上降低了 VOCs 排放，VOCs 排放量从改造前的 10%下降到改造后的 2%，改造实测后 VOCs 排放量小于 0.5%，符合国家大力推进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要求并节省了相应的环保治理成本；

③有效避免了原印刷工艺中因天然气燃烧引起的碳排放（采用光电辐照固化油墨每替换 1 吨当量，可直接减少 6.5 吨二氧化碳排放）。

报告期内，MontAge α 油墨产品一经推出就受到了印刷界业内的高度关注，2021 年度已在国内多家知名印刷企业中使用，报告期内累计销量近 60 吨，由于其产品具有良好的节能减排和市场应用前景，MontAge α 油墨也将成为今后销售重点推广、快速成长的单品之一，对于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具有重要意义，该新产品未来销售情况取决于市场的认可度及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尚无法预测该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为加快印刷工业发展方式绿色转型，降低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公司持续研究开发油墨包装减量化及配套的供墨设备系统。报告期内，自主设计、自主研发的油墨包装固废减量化工艺和设备持续完善，向市场提供五大系列共计 246 台供墨设备装置，可减少产生工业固体废物超五百吨，支持印刷企业提高清洁生产管理，提升工业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水平，践行绿色生产方式。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委托杭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土壤和地下水污染自行监测方案》，并由浙江华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方案要求对监测区域内 5 个土壤监测点位和 3 个地下水监测点位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全部合格。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助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的战略思想，始终坚持“感恩社会、和谐发展”理念，在文化、教育、社会公益事业中积极发挥自身作用，通过春风行动、赈灾济贫、兴教助学、结对共建、抗击新冠肺炎以及参与新农村建设等多种形式回报社会。同时，倡导并贯彻行业“低碳、环保、安全、健康”的发展理念，坚守绿色设计、科技创新的可持续发展之路，报告期内以创新思路践行“绿色产品、绿色设计、绿色制造和绿色应用”的全生命周期内的绿色发展理念，稳步落实“绿印计划”推广工作，为推动国家绿色低碳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84	向杭州市临安区潜川镇中间桥村捐赠困难帮扶资金以及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蒙山县蒙山中学捐赠帮扶助学金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2.00	向浙江省妇女儿童基金会“康乃馨女性健康关爱计划”资金捐赠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5.00	向杭州市淳安县姜家镇“联乡结村”振兴共富项目投入帮扶资金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及慈善事业，向浙江省妇女儿童基金会“康乃馨女性健康关爱计划”捐赠2万元，用于为杭州市钱塘区低保家庭妇女投保康乃馨女性健康公益保险。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托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十四帮扶集团姜家镇“联乡结村”和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百乡结千村访万户”项目等持续投入扶贫资金，帮助对口扶贫群众提高生产技能，助推乡村环境综合治理和生态修复，丰富农村居民精神文化生活，提升生活品质。

(1) 公司向杭州市淳安县姜家镇“联乡结村”振兴共富项目投入专项帮扶资金5万元，用于玉泉村亮灯工程项目，提升亮化村庄环境，方便村民夜间出行的安全。

(2) 公司向杭州市临安区潜川镇中间桥村捐赠专项困难帮扶资金0.64万元，用于慰问困难党员及群众，帮助改善生活质量，以及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蒙山县蒙山中学捐赠帮扶助学金0.2万元，支持地方教育事业。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切实保护股东权益。公司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信息披露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和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公司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在决策、监督、执行等各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及义务，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科学决策体系。公司非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制定了相对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公司的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互通互访等多种方式，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多赢环境。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价值理念，尊重和保护职工的个人权益，以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公司积极为员工创建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构建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提供贴心的人文关怀，并通过开展各项技能的理论与实践培训，使员工能力得到切实提升的同时，营造更好的发展空间。公司致力于培养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将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强化公司内部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38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5.70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279.2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9975

注：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持股平台，通过该持股平台上述员工以间接方式持有公司1,279.20万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3.9975%，协丰投资各合伙人均已完成实际出资。上述表格所列数据，不包括公司员工其他持股情况。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承“互利共赢”的理念，一直注重与供应商关系的维护和合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流程规范及供应商管理制度，通过综合评估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选择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合作，加强对采购质量管理并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和技术创新，通过卓越的研发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快速的交付能力、优质的售后服务等赢得客户的认可，始终秉承以客户为关注焦点，与客户共同发展，坚持把提升客户满意度作为公司的长期重要工作。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导入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多年，始终坚持让客户满意的理念，持续完善生产技术、重视产品质量和售前售后服务保障。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全国营销服务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致力于赋予客户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体验。通过开展日常检查、月质量会议、月安全检查、安全月和环境日等活动，对发现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隐患进行整改；积极营造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文化氛围，确保产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党建是企业发展的“稳定器”，公司党委秉承党建工作与企业发展两手抓的原则，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党建与企业文化深度融合，不断提升企业竞争力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党委严格按照上级党组杭实集团党委工作部署，认真落实各项学习任务和活动，充分发挥各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结合生产经营实际，积极组织开展党支部领办项目、党员先锋岗、党员责任区、党员先锋指数考评以及党员双争双评等主题鲜明、健康向上、形式多样的活动。

报告期内，在公司党委的组织领导下，举办了庆百年“沿着红色足迹学党史”、党史知识竞赛、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宣讲等系列活动，进行了 2021 年度“两优一先”先进表彰，开展了夏季送清凉一线职工、退役军人职工等慰问活动。在“三为”专题实践和民呼我为主题活动中，成功举办了公司第二届“感恩相伴·共同成长”入司周年纪念典礼活动，分别为入司 10 周年、20 周年、30 周年的员工颁发纪念品和荣誉证书；提升员工困难帮扶补助基金标准；进一步提升改善车间一线员工作业环境及为一线员工额外增加夏季劳保用品等事项。同时，公司荣获 2021 年杭州市国资系统先进基层党组织、2021 年杭实集团“两手硬两战赢”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公司定于 2021 年 4 月 9 日下午 14:00-15: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关于在辖区开展“为投资者办实事”投资者保护主题实践活动的通知》要求，公司以投资者教育为出发点，开展“明法规、识风险”“金融知识小科普”等投资者教育活动，引导投资者回归理性投资，价值投资，增强市场主体投资者权益意识。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专线电话、传真、公开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途径了解投资者对公司的期望和诉求，倾听投资者对公司的建议，在保证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介绍公司经营情况，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与交流。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内部沟通与协作，通过建立内部日常重大经营信息通报机制，各部门积极配合董事会办公室作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工作。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与要求，作好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及时登记和管理工作。此外，公司通过不断完善与外界的沟通机制，当出现可能对公司产生重要影响的事项时，快速采取应对措施，及时加强与监管部门、交易所等部门的联系、沟通和协调等工作，争取获得理解与支持，积极维护公司形象及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创建和谐的投资氛围。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知识产权保护：公司一直重视对知识产权保护和技术创新积累，并配备专门管理职能部门全面负责本公司的知识产权相关业务工作，建立起包括知识产权申请、对外授权、转让、注销、续期等方面严格的工作流程和要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各类专利授权共计29项。报告期内，公司能够遵守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及实施细则的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亦未接到任何其他组织对本公司知识产权应用提起的相关诉讼。

2、信息安全保护：公司制定了《IT 管理规定》《信息安全内控管理规范》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各类信息运维管理对象所涉及的基础设施、服务安全、应用安全、行为人安全等方面开展安全风险因素的识别、评价和安全防范对策，并每年开展一次对信息安全因素的重新识别，以确保信息安全管理过程得到持续改善。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信息安全风险隐患。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1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2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3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限售届满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4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TOKA	注 5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TOKA	注 6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7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8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注 9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注 10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自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注 11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12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注 13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注 14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注 15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6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17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8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9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0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TOKA	注 21	承诺时间：2020 年 7 月 28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22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23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29 日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杭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杭实集团、协丰投资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杭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杭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可豁免遵守前款承诺。

注 2：如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持有杭华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杭华股份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注 3：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如在限售届满 2 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应不低于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价。若杭华股份在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减持前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价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注 4：杭华股份股票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杭华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不减持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

在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5：TOKA 自杭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杭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6：在 TOKA 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 TOKA 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7：在本人担任杭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依法及时向杭华股份申报所持有的杭华股份股数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且涉及的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杭华股份股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杭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其中转让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股数不超过直接持有杭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也不由杭华股份回购。

杭华股份股票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杭华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减持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

不论本人在杭华股份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杭华股份离职，本人均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并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减持，如届时相关规定及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规定及要求。

注 8：自杭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也不由杭华股份回购。

注 9：自杭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也不由杭华股份回购。

注 10：在本人担任杭华股份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杭华股份上市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注 11：不论本人在杭华股份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杭华股份离职，本人均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并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减持，如届时相关规定及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规定及要求。

注 12：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或以其他任何形式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如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被认定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收购成为杭华股份一部分；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立即通知杭华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杭华股份。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注 13:

1、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1)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及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下属其他全资、单独或与他人联合控股或能够形成实际控制的子公司（杭华股份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除外）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杭华股份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则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并不会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上应遵循市场化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以维护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承诺将不会向杭华股份谋求或给予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规或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杭华股份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杭实集团、协丰投资违反上述承诺，给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同意给予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相应金额的赔偿。

(5) 本承诺函在杭华股份合法有效存续且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作为杭华股份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2、TOKA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1) TOKA 及 TOKA 下属全资、单独或与他人联合控股或能够形成实际控制的子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杭华股份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则 TOKA 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TOKA 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并不会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上应遵循市场化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以维护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TOKA 承诺将不会向杭华股份谋求或给予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 TOKA 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规或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杭华股份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 TOKA 违反上述承诺，给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TOKA 同意给予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相应金额的赔偿。

(5) 本承诺函在杭华股份合法有效存续且 TOKA 作为杭华股份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注 14: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将严格遵守关于所持杭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不在锁定期限内减持杭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若杭实集团、协丰投资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因素后作出减持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的决定，相应减持股数将不高于届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限，并披露杭华股份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其持续稳定经营。若 TOKA 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因素后作出减持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的决定，相应减持股数将不高于届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限。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减持所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符合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减持所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在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杭华股份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注 15: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在减持所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前, 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 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 16: 公司及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 (杭实集团和协丰投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事项承诺如下:

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 (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须按照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下同) 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下同) 时, 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 增强投资者信心, 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公司将及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停止条件: 如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 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则可中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方案。

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或实施期满后, 如再次发生启动条件, 则应继续实施或再次启动股价稳定方案。

2、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公司应在十个交易日内, 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预案》, 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 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 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 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 按以下顺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 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发生之日起的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 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 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对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 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且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 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合计使用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 超过上述标准的, 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但如下一年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回购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①公司股价已满足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②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在公司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相关条件的情况下, 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 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 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 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 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 (1) 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 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 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 时, 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 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 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10%;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 超过上述标准的, 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 但如下一年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①公司股价已满足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根据股价稳定措施（2）完成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包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应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购买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购买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①公司股价已满足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2）如果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相应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3）如果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4）上述承诺为公司、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承诺，系公司、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其他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不再担任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或其他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注 17：

1、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保证杭华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杭华股份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发行上市的，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杭华股份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8：

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如下：

公司承诺确保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尽最大努力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未能履行填补回报措施，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致歉。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如下：

(1)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不越权干预杭华股份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杭华股份利益；

(2)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最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杭实集团、协丰投资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如下：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最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9：

1、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1) 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上述事实被认定后的三十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本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公司将确保未来新担任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本公司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公开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1)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保证杭华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杭华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杭华股份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杭华股份将在上述事实被认定后的三十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杭华股份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杭华股份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 杭华股份将确保其未来新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公开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1) 杭华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20：

1、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1) 公司将依法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 如果公司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①公司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②如因此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对未履行承诺事项或未承担相关赔偿责任的股东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截留其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等措施，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1)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依法履行就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接受社会监督。

(2) 如果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①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向杭华股份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杭华股份及其投资者权益；

②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杭华股份，如因此给杭华股份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杭华股份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③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杭华股份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杭华股份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④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杭华股份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通过杭华股份及时充分披露杭华股份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具体原因；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杭华股份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依法履行就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接受社会监督。

(2) 如果本人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①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向杭华股份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杭华股份及其投资者权益；

②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杭华股份，如因此给杭华股份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杭华股份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③同意杭华股份调减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杭华股份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杭华股份及时充分披露杭华股份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具体原因；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杭华股份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21：TOKA 没有追加投资杭华股份的计划，不会在杭华股份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后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增持杭华股份股票。杭华股份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且 TOKA 所持杭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TOKA 将根据股价及自身资金需求情况，择机出售部分杭华股份股票。

TOKA 不谋求对杭华股份的控制地位，无论单独或共同控制。TOKA 独立行使对杭华股份的股东表决权，不会与其他股东一致行动、委托其他股东替 TOKA 行使表决权或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共同行使表决权。

在 TOKA 持有杭华股份股权比例降至 33.3% 以下之前，对于经杭华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对杭华股份发展有利、且需经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股东通过的重大事项，TOKA 不会在杭华股份股东大会上投反对/弃权票而使该等议案无法通过。

注 22：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3、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可以进行分红：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6、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7、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 （1）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 （2）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 （3）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 （4）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注 23：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所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 长期资产减值”中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5)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的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其他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财政部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公司将其自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同比调整可比期间列报信息。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2020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15,318,928.07	10,114,692.08	
销售费用	-15,318,928.07	-10,114,692.08	
2020 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18,928.07	10,114,69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18,928.07	-10,114,692.08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0,000.00
保荐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6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中间和彦先生、三轮達也先生回避表决。同时，该事项已提交 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株式会社 T&K TOKA 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2021-032）、《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2-00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2021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1-008)、《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21-014)。报告期内,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度预计金额	2021 年度实际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和商品	株式会社 T&K TOKA	8,700.00	6,494.42
	PT.CEMANI TOKA		1.13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1,300.00	124.56
	小计	10,000.00	6,620.11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	株式会社 T&K TOKA	25.00	10.63
	小计	25.00	10.6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商品	株式会社 T&K TOKA	1,500.00	1,066.09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0.00	0.20
	PT.CEMANI TOKA	500.00	1,007.88
	Korea Special Ink Ind. Co., Ltd.	75.00	128.63
	TOKA (THAILAND) CO., LTD.	4.00	3.14
	Royal Dutch Printing Ink Factories Van Son B.V.	650.00	698.91
	小计	2,729.00	2,904.85
其他	株式会社 T&K TOKA	60.00	37.09
	小计	60.00	37.09
合计		12,814.00	9,572.68

注 1: “2021 年度实际金额” 为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数据。

注 2: 在上述交易“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商品”的类别中, 同一关联人株式会社 T&K TOKA 及其下属子公司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PT.CEMANI TOKA、Korea Special Ink Ind. Co., Ltd.、TOKA (THAILAND) CO., LTD.、Royal Dutch Printing Ink Factories Van Son B.V., 因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导致各单体相关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金额存在一定差异。此外, 分类小计“2021 年度实际金额”小幅超出“2021 年度预计金额”, 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 其超出预计金额部分属于公司总经理权限内批准实施。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 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 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结构性存款	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35,000,000.00	235,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0/12/28	2021/3/30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30%		1,060,747.40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0/12/28	2021/6/30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1,665,225.21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1/4/1	2021/7/2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60%		1,361,095.89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7/2	2021/10/8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30%		886,027.40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1/7/6	2021/10/8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30%		1,274,794.52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7/6	2021/10/8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30%		169,972.60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8/17	2021/11/17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30%		194,689.64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0/12	2021/12/20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05%-3.40%		128,547.95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10/12	2021/12/20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05%-3.40%		642,739.73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1/10/12	2021/12/20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05%-3.40%		964,109.59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12/29	2022/4/11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40%			尚未到期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1/12/29	2022/7/11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尚未到期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2/29	2022/7/11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尚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6,000,000.00	2020/12/28	2021/3/30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49%-3.71%		243,132.06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4,000,000.00	2020/12/28	2021/3/29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70%		89,753.42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8	2021/4/12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77,260.27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1/3/8	2021/4/12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18%		30,493.15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6,000,000.00	2021/4/1	2021/6/29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221,890.41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4,000,000.00	2021/4/1	2021/6/30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49%-3.51%		207,715.07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1/4/12	2021/5/17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18%		45,739.73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4/14	2021/5/19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07%		24,931.51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5/21	2021/6/25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07%		58,876.71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6/28	2021/8/2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18%		60,986.30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6,000,000.00	2021/7/12	2021/10/12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49%-3.51%		230,025.21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4,000,000.00	2021/7/12	2021/10/11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209,424.66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1/9/10	2021/11/11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05%		77,773.48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0/18	2021/11/22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00%		57,534.25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1/5	2021/12/10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2.90%		24,931.51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2/24	2022/3/28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0%-3.30%			尚未到期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3/8	2021/4/6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55%		40,520.55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4/12	2021/5/17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65%		50,821.92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5/24	2021/7/1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80%		54,136.99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7/5	2021/8/10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80%		51,287.67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8/16	2021/10/18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85%		91,479.45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9/6	2021/11/8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85%		91,479.45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0/21	2021/11/26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80%		51,287.67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1/11/11	2021/12/9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55%		48,904.11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11/25	2021/12/16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50%		71,917.81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2/2	2021/12/16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50%		18,410.96	已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2/27	2022/5/5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35%-2.85%			尚未到期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12/27	2022/5/5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65%-3.10%			尚未到期	是	是	
交通银行江浙省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12/27	2022/6/27	募集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85%-3.60%			尚未到期	是	否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0/12/25	2021/3/25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162,739.72	已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3/29	2021/6/30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168,610.53	已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6/2	2021/9/2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2%-3.55%		168,876.71	已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5,000,000.00	2021/7/16	2021/10/20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63%-3.55%		308,383.57	已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9/8	2021/12/9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63%-3.45%		245,753.42	已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45,000,000.00	2021/10/22	2021/11/22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20%		114,657.54	已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000,000.00	2021/11/24	2021/12/20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10%		49,578.09	已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12/29	2022/3/29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尚未到期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1/12/31	2022/3/31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50%-3.50%			尚未到期	是	是	
中信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1/8/2	2021/10/29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48%-3.50%		112,109.59	已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1/9/20	2021/10/21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48%-3.30%		24,630.14	已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1/10/16	2021/11/15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48%-3.30%		47,671.23	已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1/11/15	2021/12/16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48%-3.25%		72,616.44	已收回	是	是	
中信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1/12/27	2022/3/28	自有资金	银行	浮动收益	1.60%-3.40%			尚未到期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投入募集资金 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 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 占比 (%) (5) = (4) / (1)
首发	426,400,000.00	367,461,735.85	382,859,000.00	367,461,735.85	47,428,180.26	12.91	47,428,180.26	12.91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年产 1 万吨液体墨及 8,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 (二期工程)	否	首发	204,083,600.00	204,083,635.85		0.00	2024 年	否	否	因一期工程前期土建安装工程跨雨季施工、项目推进沟通等以及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因素的不利影响,导致前期准备初步设计工作进度整体延后。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否	首发	128,775,400.00	113,378,100.00	448,950.00	0.40	2024 年	否	否	实施主体调整、实施地点变更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等原因导致前期准备阶段时间拉长。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否	首发	50,000,000.00	50,000,000.00	46,979,230.26	93.96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21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	金额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实际收益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202007011H)	2,4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21年3月29日	1.50%-3.70%	是	8.98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202007012H)	2,6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21年3月30日	1.49%-3.71%	是	24.3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0年第221期J款	15,0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21年3月30日	1.30%-3.3%	是	106.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0年第221期S款	10,0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21年6月30日	1.50%-3.5%	是	166.52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102467)	2,400.00	2021年4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1.49%-3.51%	是	20.77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CSDVY202102466)	2,600.00	2021年4月1日 -2021年6月29日	1.50%-3.50%	是	22.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083期Y款	15,000.00	2021年4月1日 -2021年7月2日	1.30%-3.60%	是	136.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188期P款	10,000.00	2021年7月2日 -2021年10月8日	1.30%-3.30%	是	88.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190期H款	15,000.00	2021年7月6日-2021年10月8日	1.30%-3.30%	是	127.48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5332)	2,600.00	2021年7月12日-2021年10月12日	1.49%-3.51%	是	23.00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105331)	2,400.00	2021年7月12日-2021年10月11日	1.50%-3.50%	是	20.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297期H款	10,000.00	2021年10月12日-2021年12月20日	1.05%-3.40%	是	64.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297期H款	15,000.00	2021年10月12日-2021年12月20日	1.05%-3.40%	是	96.42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PY20210597)”	2,000.00	2021年10月18日-2021年11月22日	1.30%-3.00%	是	5.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377期S款	10,000.00	2021年12月29日-2022年4月11日	1.30%-3.40%	否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378期S款	15,000.00	2021年12月29日-2022年7月11日	1.50%-3.50%	否	-
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2天	5,000.00	2021年12月27日-2022年06月27日	1.85%-3.60%	否	-
合计		137,000.00	-	-	-	911.42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金额为 30,000 万元。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408.36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进行分批增资，用于“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本次增资完成后，杭华功材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1年8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杭华调整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并同时变更相应实施地点。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8,813.76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进行增资，用于“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本次增资完成后，杭华功材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3,321,415	76.04				-107,380,915	-107,380,915	135,940,500	42.4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0,000,000	37.50					0	120,000,000	37.50
3、其他内资持股	16,094,764	5.03				-154,264	-154,264	15,940,500	4.9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6,094,764	5.03				-154,264	-154,264	15,940,500	4.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107,226,651	33.51				-107,226,651	-107,226,651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07,226,651	33.51				-107,226,651	-107,226,651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6,678,585	23.96				107,380,915	107,380,915	184,059,500	57.52
1、人民币普通股	76,678,585	23.96				107,380,915	107,380,915	184,059,500	57.5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20,000,000	100.00				0	0	32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6月1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3,321,415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6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2) 2021年12月13日，公司股东TOKA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107,208,000股上市流通，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3) 除上述解除限售情形外，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的变动原因为战略投资者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因转融通借出、归还股份导致限售股数量发生的变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0	0	120,0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11日
株式会社 T&K TOKA	107,208,000	107,208,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年12月11日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92,000	0	0	12,792,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年12月11日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0	0	4,000,000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2年12月11日
网下限售部分	3,321,415	3,321,415	0	0	其他网下配售限售	2021年6月11日
合计	247,321,415	110,529,415	0	136,792,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8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0	120,000,000	37.50	120,000,000	120,000,000	无	0	国有 法人
株式会社 T&K TOKA	0	107,208,000	33.50	0	0	无	0	境外 法人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792,000	4.00	12,792,000	12,792,000	无	0	其他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 司	3,148,500	3,148,500	0.98	3,148,500	4,00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李胜军	1,764,062	1,764,062	0.55	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陈亚东	1,088,800	1,088,800	0.34	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荆文	410,000	860,000	0.27	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颜江	569,145	783,549	0.24	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刘竞涛	715,588	715,588	0.22	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谢天	652,436	708,791	0.22	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株式会社 T&K TOKA		107,2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208,000				
李胜军		1,764,062	人民币普通股	1,764,062				
陈亚东		1,0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8,800				
荆文		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				
颜江		783,549	人民币普通股	783,549				
刘竞涛		715,588	人民币普通股	715,588				
谢天		708,791	人民币普通股	708,791				
李文晋		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89,100	人民币普通股	489,100				
陈峰		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8年3月26日，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同意共同行使对公司的股东权利，保持一致行动，自该日起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限售股份 4,000,000 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转融通方式全部借出（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20 年末其持有股份数量为 0。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所持限售股份 851,500 股（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报告期末其持有的限售股份数余额为 3,148,500 股，故在本报告期内变动数量为 3,148,500 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23年12月11日	0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
2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92,000	2023年12月11日	0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
3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3,148,500	2022年12月12日	0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24个月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8年3月26日，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同意共同行使对公司的股东权利，保持一致行动，自该日起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限售届满日为非交易日的，“可上市交易时间”为该日期的次一交易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1日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不适用	

注：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获得限售股份 4,000,000 股，在报告期内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所持限售股份 851,500 股，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报告期末借出数量为 851,500 股。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4,000,000	2022年12月12日	3,148,500	4,000,00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沈立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13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及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杭实集团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 (1) 杭实集团持有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3298）股份数量为 17,412.88 万股，持股比例为 20.10%； (2) 杭实集团持有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534）股份数量为 10,047.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3.59%； (3) 杭实集团持有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430）股份数量为 366.11 万股，持股比例为 0.38%； (4) 杭实集团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26）股份数量为 1,381.98 万股，持股比例为 0.23%； (5) 杭实集团持有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HK01578）股份数量为 4,197.96 万股，持股比例为 0.69%； (6) 杭实集团持有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411）股份数量为 110.70 万股，持股比例为 0.44%； (7) 杭实集团持有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070）股份数量为 36.50 万股，持股比例为 0.07%； (8) 杭实集团持有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5011）股份数量为 8,1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0.24%； (9) 杭实集团持有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1055）股份数量为 4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56%； (10)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物产发展（杭州）有限公司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26）股份数量为 117.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0.02%。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柏冬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22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协丰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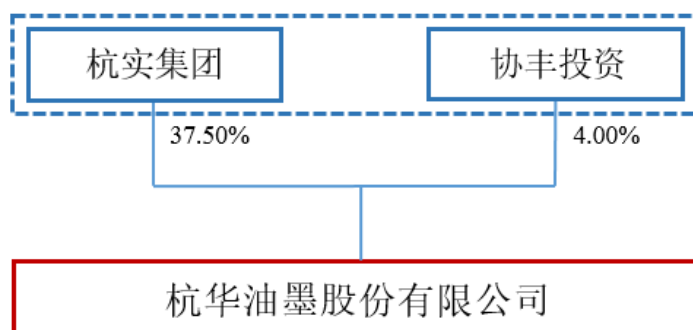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沈立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13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及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截止2021年12月31日，杭实集团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p> <p>(1) 杭实集团持有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3298）股份数量为 17,412.88 万股，持股比例为 20.10%；</p> <p>(2) 杭实集团持有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534）股份数量为 10,047.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3.59%；</p> <p>(3) 杭实集团持有杭州制氧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430）股份数量为 366.11 万股，持股比例为 0.38%；</p> <p>(4) 杭实集团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26）股份数量为 1,381.98 万股，持股比例为 0.23%；</p> <p>(5) 杭实集团持有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HK01578）股份数量为 4,197.96 万股，持股比例为 0.69%；</p> <p>(6) 杭实集团持有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411）股份数量为 110.70 万股，持股比例为 0.44%；</p> <p>(7) 杭实集团持有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070）股份数量为 36.50 万股，持股比例为 0.07%；</p> <p>(8) 杭实集团持有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5011）股份数量为 8,1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0.24%；</p>

	(9) 杭实集团持有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1055）股份数量为 4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56%； (10)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物产发展（杭州）有限公司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26）股份数量为 117.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0.02%。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柏冬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2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协丰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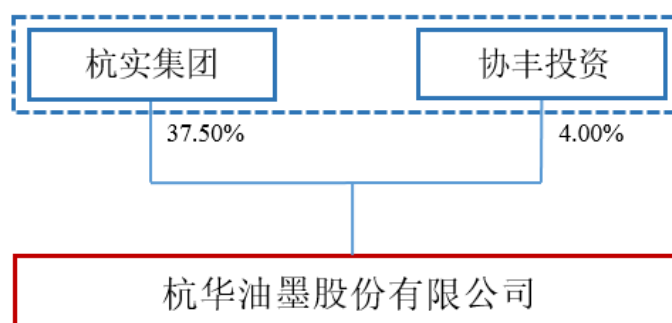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或管理活动等 情况
株式会社 T&K TOKA	增田至克	1949年12月 23日	0114-01-004245	2,080 百万 日元	各类印刷用油 墨、合成树脂的 生产销售
情况说明	TOKA 系于 1949 年 12 月 23 日依据日本法律在日本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株式会社），目前为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公司股票代码为 4636，股票简称为 T&K TOKA），住所为日本国埼玉县入间郡三芳町大字竹间泽 283 番地 1，主营业务为各类印刷用油墨、合成树脂的生产销售。TOKA 股权结构较为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2)2008号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华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华股份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杭华股份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华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五(二)1及十三(一)。

杭华股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各类油墨等产品。2021年度杭华股份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114,866.22万元。

公司油墨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杭华股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杭华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 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及五(一)4。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杭华股份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9,332.07 万元, 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483.54 万元, 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848.53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 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 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 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 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 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 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 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 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 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 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 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 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 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 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 (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 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对主要客户进行发函询证, 并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华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杭华股份公司治理层 (以下简称治理层) 负责监督杭华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杭华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华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杭华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石斌全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丽丽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9,582,756.57	454,052,507.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5,000,000.00	32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7,429,415.71	83,592,204.47
应收账款		278,485,323.04	275,740,563.42
应收款项融资		15,045,303.28	15,273,407.95
预付款项		1,478,491.83	712,549.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102,134.78	4,346,514.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3,847,937.87	160,026,984.9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98,379.86	10,208,539.26
流动资产合计		1,487,869,742.94	1,323,953,271.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5,793,183.94	251,353,792.45
在建工程		2,300,329.25	25,149,446.7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1,407,977.74	56,728,857.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05,919.21	2,194,69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907,410.14	335,426,794.36
资产总计		1,789,777,153.08	1,659,380,065.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648,729.23	15,058,010.64
应付账款		319,950,266.26	276,458,027.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11,621.34	119,234.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1,612,609.49	39,374,059.77
应交税费		8,130,627.29	5,200,470.95
其他应付款		2,628,803.97	8,162,974.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8,510.78	15,500.52
流动负债合计		406,131,168.36	344,388,279.0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27,242.29	1,771,79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2,049.09	892,049.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19,291.38	2,663,847.34
负债合计		408,350,459.74	347,052,12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1,775,334.92	591,775,334.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77,418.48	7,217,086.19
盈余公积		66,042,619.19	54,934,800.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2,631,320.75	336,025,561.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81,426,693.34	1,309,952,782.85
少数股东权益			2,375,156.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381,426,693.34	1,312,327,93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789,777,153.08	1,659,380,065.91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403,955.02	429,948,892.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5,000,000.00	32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2,969,073.20	68,745,894.96
应收账款		251,351,921.55	250,868,331.91
应收款项融资		12,985,290.28	11,508,987.92
预付款项		1,070,976.87	476,959.71
其他应收款		57,222,099.39	44,481,990.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6,844,154.80	92,341,849.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7,602.08
流动资产合计		1,323,847,471.11	1,218,970,509.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2,680,000.00	176,6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652,951.04	137,186,292.67
在建工程		2,178,589.25	16,856,668.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026,503.37	18,706,570.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1,246.75	2,353,73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4,089,290.41	351,783,267.27
资产总计		1,707,936,761.52	1,570,753,776.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18,043.22	
应付账款		284,655,916.87	233,124,200.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87,353.71	24,171.26
应付职工薪酬		37,853,745.85	37,299,901.82
应交税费		6,680,460.77	3,925,976.94
其他应付款		1,734,436.13	7,024,120.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6,355.98	3,142.26
流动负债合计		342,706,312.53	281,401,513.2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2,049.09	892,049.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2,049.09	892,049.09
负债合计		343,598,361.62	282,293,562.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2,152,208.05	592,152,208.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042,619.19	54,934,800.60
未分配利润		386,143,572.66	321,373,205.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4,338,399.90	1,288,460,21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07,936,761.52	1,570,753,776.37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48,662,209.11	987,054,125.21
其中：营业收入		1,148,662,209.11	987,054,125.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2,945,848.13	872,025,600.42
其中：营业成本		899,582,511.47	736,363,452.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088,196.80	6,372,783.24
销售费用		52,540,069.84	48,679,681.16
管理费用		47,326,983.18	47,329,662.45
研发费用		43,084,947.84	39,152,417.09
财务费用		-6,676,861.00	-5,872,395.5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773,302.45	6,085,472.58
加：其他收益		4,455,027.50	6,499,988.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85,692.15	6,278,541.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8,331.05	-1,056,075.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90,770.51	-1,329,868.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192.55	116,661.8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171,171.62	125,537,773.51
加:营业外收入		207,940.67	9,289.31
减:营业外支出		517,087.60	621,463.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862,024.69	124,925,599.35
减:所得税费用		14,964,797.85	15,197,935.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897,226.84	109,727,663.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897,226.84	109,727,663.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913,578.20	109,265,288.5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51.36	462,375.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2,897,226.84	109,727,663.5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913,578.20	109,265,288.5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351.36	462,375.0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4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66,371,659.20	847,870,679.28
减：营业成本		745,992,430.72	630,366,639.90
税金及附加		5,380,472.67	4,451,300.67
销售费用		45,065,769.47	42,530,137.12
管理费用		36,889,026.40	36,764,779.75
研发费用		41,080,100.80	36,985,244.97
财务费用		-6,382,794.45	-5,530,346.1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306,314.49	5,670,985.11
加：其他收益		3,869,799.19	5,126,849.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15,648.08	18,137,080.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9,941.87	-1,408,155.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4,332.13	-634,833.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022.72	90,070.5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428,849.58	123,613,935.44
加：营业外收入		96,021.83	6,426.99
减：营业外支出		420,511.91	600,872.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5,104,359.50	123,019,489.88
减：所得税费用		14,026,173.65	13,052,263.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78,185.85	109,967,226.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1,078,185.85	109,967,226.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1,078,185.85	109,967,226.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3,039,246.64	801,995,946.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9,888.65	72,078.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74,321.57	12,856,350.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6,443,456.86	814,924,375.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3,291,652.20	445,968,932.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125,384.79	157,467,890.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244,607.71	55,804,884.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65,506.86	24,629,98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127,151.56	683,871,68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16,305.30	131,052,686.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54,291.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974.13	758,993.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396,092.92	7,204,702.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4,000,000.00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951,358.28	9,963,695.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25,077.48	45,289,747.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9,000,000.00	3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7,925,077.48	365,289,74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973,719.20	-355,326,051.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9,524,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52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00,000.00	42,47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0,000.00	19,898,5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00,000.00	62,368,56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00,000.00	327,155,4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851.86	369,569.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674,265.76	103,251,643.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4,723,586.32	341,471,942.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049,320.56	444,723,586.32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4,464,679.72	691,950,959.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706.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94,439.39	12,156,609.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962,825.15	704,107,56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9,444,385.30	366,921,119.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924,385.31	135,993,828.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171,614.17	47,346,193.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5,820.77	20,903,682.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0,826,205.55	571,164,82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36,619.60	132,942,745.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54,291.23	15,0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538.12	24,601.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543,038.00	7,458,676.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7,639,417.98	967,832.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5,417,285.33	23,501,110.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53,935.88	18,460,45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4,000,000.00	33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3,153,935.88	354,460,45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36,650.55	-330,959,34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9,52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52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00,000.00	40,3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0,000.00	19,898,5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00,000.00	60,218,56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00,000.00	329,305,4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906.18	350,713.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544,937.13	131,639,554.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9,948,892.15	298,309,337.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403,955.02	429,948,892.15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7,217,086.19	54,934,800.60		336,025,561.14		1,309,952,782.85	2,375,156.65	1,312,327,93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7,217,086.19	54,934,800.60		336,025,561.14		1,309,952,782.85	2,375,156.65	1,312,327,93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239,667.71	11,107,818.59		66,605,759.61		71,473,910.49	-2,375,156.65	69,098,753.84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112,913,578.20		112,913,578.20	-16,351.36	112,897,226.8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358,805.29	-2,358,805.29	
1.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2,358,805.29	-2,358,805.29	
(三) 利润分 配								11,107,818.59	-46,307,818.59		-35,200,000.00			-35,200,000.00	
1.提取 盈余公 积								11,107,818.59	-11,107,818.59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 所有者 (或股										-35,200,000.00		-35,200,000.00		-35,200,000.00	

2021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1,293,771.02					1,293,771.02		1,293,771.02
(六) 其他							-6,131,007.88					-6,131,007.88		-6,131,007.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977,418.48	66,042,619.19		402,631,320.75		1,381,426,693.34		1,381,426,693.34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000,000.00				304,313,599.07			6,934,151.76	43,938,077.96		278,076,995.19		873,262,823.98	4,062,781.65	877,325,60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304,313,599.07			6,934,151.76	43,938,077.96		278,076,995.19		873,262,823.98	4,062,781.65	877,325,605.63

三、本期 增减变 动金额 (减少 以 “-” 号填列)	80,000,000.00				287,461,735.85			282,934.43	10,996,722.64		57,948,565.95		436,689,958.87	-1,687,625.00	435,002,333.87
(一)综 合收益 总额											109,265,288.59		109,265,288.59	462,375.00	109,727,663.59
(二)所 有者投 入和减 少资本	80,000,000.00				287,461,735.85								367,461,735.85		367,461,735.85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80,000,000.00				287,461,735.85								367,461,735.85		367,461,735.85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 润分配									10,996,722.64		-51,316,722.64		-40,320,000.00	-2,150,000.00	-42,470,000.0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10,996,722.64		-10,996,722.64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提取														
2. 本期使用						964,378.47						964,378.47		964,378.47
(六) 其他						-1,558,865.14						-1,558,865.14		-1,558,865.1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7,217,086.19	54,934,800.60		336,025,561.14			1,309,952,782.85	2,375,156.65	1,312,327,939.50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54,934,800.60	321,373,205.40	1,288,460,21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54,934,800.60	321,373,205.40	1,288,460,214.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07,818.59	64,770,367.26	75,878,185.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078,185.85	111,078,185.85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107,818.59	-46,307,818.59	-35,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107,818.59	-11,107,818.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200,000.00	-35,2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1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66,042,619.19	386,143,572.66	1,364,338,399.90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40,000,000.00				304,690,472.20				43,938,077.96	262,722,701.63	851,351,25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000,000.00				304,690,472.20				43,938,077.96	262,722,701.63	851,351,25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00				287,461,735.85				10,996,722.64	58,650,503.77	437,108,962.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967,226.41	109,967,226.4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0				287,461,735.85						367,461,735.8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00				287,461,735.85						367,461,735.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96,722.64	-51,316,722.64	-40,3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96,722.64	-10,996,722.6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320,000.00	-40,32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54,934,800.60	321,373,205.40	1,288,460,214.05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华油墨化学公司）。杭华油墨化学公司系经浙江省外经贸委批准，由杭州油墨总厂（后收归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管理）、株式会社 T&K TOKA 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三方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 1988 年 12 月 5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合浙杭字第 000154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杭华油墨化学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600 万美元。杭华油墨化学公司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609121857N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2,000 万元，股份总数 3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135,940,5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84,059,50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各类油墨及专用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胶印油墨、UV 油墨、液体油墨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和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等 4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和七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

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

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包括: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 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 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 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 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40
3-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之金融工具减值”内容。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之金融工具减值”内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之金融工具减值”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之金融工具减值”内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的分类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18-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5-50
专用软件	5-10
专有技术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額。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油墨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8 年 1 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 第 21 号——租赁》，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不适用	详见“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相关规定，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董事会审议通过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一、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 长期资产减值”中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5)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的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其他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根据财政部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公司将其自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同比调整可比期间列报信息。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2020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15,318,928.07	10,114,692.08	
销售费用	-15,318,928.07	-10,114,692.08	
2020 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18,928.07	10,114,69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18,928.07	-10,114,692.08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0%、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公司和子公司杭州杭华印刷器材有限公司、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其他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2021年12月16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133008678)，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税法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优惠期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根据2019年4月24日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认定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00吨松香改性树脂技改扩建项目为国家产业鼓励类项目的函复》，公司子公司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2013

年 21 号令)规定中鼓励类产业第一类农林业中的第 54 项“松脂林建设/林产化学品深加工”的规定。并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0 年 23 号令《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按照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函复，公司子公司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1 年度适用上述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不区分征收方式，均可享受减半政策。公司子公司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满足小微企业认定条件，2021 年度适用上述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60.11	6,416.11
银行存款	319,044,560.45	444,717,170.21
其他货币资金	20,533,436.01	9,328,921.18
合计	339,582,756.57	454,052,507.5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5,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中：		
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	535,000,000.00	32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35,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7,429,415.71	83,592,204.4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07,429,415.71	83,592,204.4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927,246.7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7,927,246.7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429,415.71	100.00			107,429,415.71	83,592,204.47	100.00			83,592,204.4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07,429,415.71	100.00			107,429,415.71	83,592,204.47	100.00			83,592,204.47
合计	107,429,415.71	/		/	107,429,415.71	83,592,204.47	/		/	83,592,204.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07,429,415.71		
合计	107,429,415.7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之金融工具减值”内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人包括大型商业银行、上市股份制银行、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公司依据谨慎性原则对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 分类为信用等级较高的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等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等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信用等级一般的包括上述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

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不予终止确认, 待票据到期后终止确认。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287,781,232.83
7-12 个月	4,288,937.48
1 年以内小计	292,070,170.31

1 至 2 年	980,668.41
2 至 3 年	207,648.4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437.36
4 至 5 年	33,915.64
5 年以上	4,834.99
合计	293,320,675.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3,320,675.18	100.00	14,835,352.14	5.06	278,485,323.04	290,420,375.73	100.00	14,679,812.31	5.05	275,740,563.42
其中：										
账龄组合	293,320,675.18	100.00	14,835,352.14	5.06	278,485,323.04	290,420,375.73	100.00	14,679,812.31	5.05	275,740,563.42
合计	293,320,675.18	/	14,835,352.14	/	278,485,323.04	290,420,375.73	/	14,679,812.31	/	275,740,563.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内	292,070,170.31	14,603,508.52	5.00
1-2 年	980,668.41	98,066.84	10.00
2-3 年	207,648.47	83,059.39	40.00
3-5 年	57,353.00	45,882.40	80.00
5 年以上	4,834.99	4,834.99	100.00
合计	293,320,675.18	14,835,352.14	5.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之金融工具减值”内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79,812.31	578,753.32	3,166.89	424,242.78	2,137.60	14,835,352.14
合计	14,679,812.31	578,753.32	3,166.89	424,242.78	2,137.60	14,835,352.14

“其他变动”系本期处置子公司湖州杭华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相应转出其处置日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24,242.7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美邦纸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0,489.03	工厂倒闭,无财产可执行	管理层批准	否
义乌市华忠印刷器材商行	货款	208,309.09	企业已注销	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408,798.1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830,966.96	7.78	1,141,548.35
第二名	13,565,992.95	4.62	678,299.65
第三名	11,879,555.83	4.05	593,977.79
第四名	9,737,840.00	3.32	486,892.00
第五名	7,966,064.34	2.72	398,303.21
合计	65,980,420.08	22.49	3,299,021.00

其他说明

上述各公司应收账款数据和占比统计口径为该公司及受同一控制的其他企业合并计算。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45,303.28	15,273,407.95
合计	15,045,303.28	15,273,407.9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824,286.30
小 计	44,824,286.30

由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由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76,996.90	99.90	712,549.96	100.00
1至2年	1,494.93	0.1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478,491.83	100.00	712,549.9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前5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1,278,896.02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6.50%。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02,134.78	4,346,514.07
合计	4,102,134.78	4,346,514.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2,431.35

1 至 2 年	56,000.00
2 至 3 年	1,83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290,000.00
5 年以上	2,181,510.00
合计	4,729,941.3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	3,831,500.00	3,831,500.00
押金保证金	698,904.00	794,796.50
备用金	123,000.00	83,000.00
其他	76,537.35	255,463.11
合计	4,729,941.35	4,964,759.6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22,237.44	0.10	396,008.00	618,245.54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800.00	2,80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224.17	2,799.90	16,002.00	9,577.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6.70			-16.7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10,196.57	5,600.00	412,010.00	627,806.57

“其他变动”系本期处置子公司湖州杭华油墨科技有限公司，相应转出其处置日坏账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575.00					191,57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6,670.54	9,577.73			-16.70	436,231.57
合计	618,245.54	9,577.73			-16.70	627,806.57

“其他变动”系本期处置子公司湖州杭华油墨科技有限公司，相应转出其处置日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德清工业园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1,830,000.00	2-3年	38.69	91,500.00
	履约保证金	2,001,500.00	5年以上	42.32	100,075.00
鹤山雅图仕印刷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90,000.00	4-5年	6.13	232,000.00
	押金保证金	180,010.00	5年以上	3.81	180,010.00
松裕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1.06	2,500.00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2年	1.06	5,000.00

张褪	押金保证金	50,294.00	1 年以内	1.06	2,514.70
杭州华行贸易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3,000.00	1 年以内	0.70	1,650.00
合计	/	4,484,804.00	/	94.83	615,249.7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290,699.46		76,290,699.46	57,767,274.99		57,767,274.99
在产品	14,244,153.62		14,244,153.62	10,232,587.07		10,232,587.07
库存商品	88,172,159.64	833,027.83	87,339,131.81	76,490,041.25	476,467.46	76,013,573.7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6,257,257.84	283,304.86	25,973,952.98	16,066,333.42	52,784.35	16,013,549.07
合计	204,964,270.56	1,116,332.69	203,847,937.87	160,556,236.73	529,251.81	160,026,984.9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76,467.46	2,307,465.65		1,950,905.28		833,027.8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行成本						
发出商品	52,784.35	283,304.86		52,784.35		283,304.86
合计	529,251.81	2,590,770.51		2,003,689.63		1,116,332.6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在产品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和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和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10、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816,297.39	9,918,060.66
预缴企业所得税	82,082.47	290,478.60
合计	2,898,379.86	10,208,539.2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5,793,183.94	251,353,792.4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5,793,183.94	251,353,792.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1,003,126.05	268,679,008.21	77,557,052.62	17,031,484.54	67,246,500.44	621,517,171.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46,790.38	7,386,057.27	2,815,489.70	741,187.55	4,148,049.56	31,037,574.46
(1) 购置		1,852,816.56	2,343,785.08	741,187.55	2,131,804.11	7,069,593.30
(2) 在建工程转入	15,946,790.38	5,533,240.71	471,704.62		2,016,245.45	23,967,981.1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764,953.87	9,367,967.16	1,557,064.25	1,050,809.99	2,021,710.90	24,762,506.17
(1) 处置或报废		746,728.34	1,198,849.57	852,212.30	1,081,069.81	3,878,860.02
(2) 企业合并减少	10,764,953.87	8,621,238.82	358,214.68	198,597.69	940,641.09	20,883,646.15
4. 期末余额	196,184,962.56	266,697,098.32	78,815,478.07	16,721,862.10	69,372,839.10	627,792,240.1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5,204,471.39	187,612,541.31	53,529,737.03	11,715,609.15	42,101,020.53	370,163,37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8,393,781.45	8,721,234.36	6,223,910.02	1,134,166.42	5,646,931.67	30,120,023.92
(1) 计提	8,393,781.45	8,721,234.36	6,223,910.02	1,134,166.42	5,646,931.67	30,120,02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6,200,038.46	8,268,321.10	1,343,504.60	686,220.67	1,786,262.29	18,284,347.12
(1) 处置或报废		671,873.48	1,038,567.71	510,285.31	955,376.42	3,176,102.92
(2) 企业合并减少	6,200,038.46	7,596,447.62	304,936.89	175,935.36	830,885.87	15,108,244.20
4. 期末余额	77,398,214.38	188,065,454.57	58,410,142.45	12,163,554.90	45,961,689.91	381,999,056.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8,786,748.18	78,631,643.75	20,405,335.62	4,558,307.20	23,411,149.19	245,793,183.9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5,798,654.66	81,066,466.90	24,027,315.59	5,315,875.39	25,145,479.91	251,353,792.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6,984,396.83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00,329.25	25,149,446.79
工程物资		
合计	2,300,329.25	25,149,446.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5,000吨紫外光固化(UV)油墨产能置换技术改造项目				16,294,316.48		16,294,316.48

2.8万吨/年 液体油墨及 功能材料项 目（一期）				8,292,778.09		8,292,778.09
新材料研发 中心项目	448,950.00		448,950.00			
待安装工程 及设备	1,851,379.25		1,851,379.25	562,352.22		562,352.22
合计	2,300,329.25		2,300,329.25	25,149,446.79		25,149,446.7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5,000 吨紫外光固化 (UV) 油墨产能置换技术改造项目	80,000,000.00	16,294,316.48	292,592.35	16,586,908.83			94.58	100%				自有资金
2.8 万吨/年液体油墨及功能材料项目 (一期)	120,000,000.00	8,292,778.09		6,288,895.61	2,003,882.48		88.49	100%				自有资金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113,378,100.00		448,950.00			448,950.00	0.40	0.40%				募集资金
合计	313,378,100.00	24,587,094.57	741,542.35	22,875,804.44	2,003,882.48	448,950.00	/	/			/	/

注：“本期其他减少金额”系工程竣工决算暂估差异调整。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有技术	专用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222,628.66			25,600,000.00	4,221,117.92	92,043,746.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672,452.90	1,672,452.90
(1) 购置					1,672,452.90	1,672,452.9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926,358.00					3,926,358.00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3,926,358.00					3,926,358.00
4. 期末余额	58,296,270.66			25,600,000.00	5,893,570.82	89,789,841.4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548,859.87			20,479,999.72	3,286,029.24	35,314,888.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2,299.45			2,559,999.96	413,921.94	4,236,221.35
(1) 计提	1,262,299.45			2,559,999.96	413,921.94	4,236,22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9,246.44					1,169,246.44
(1) 处置						
(2) 企业合并减少	1,169,246.44					1,169,246.44
4. 期末余额	11,641,912.88			23,039,999.68	3,699,951.18	38,381,863.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6,654,357.78			2,560,000.32	2,193,619.64	51,407,977.74

2. 期初 账面价值	50,673,768.79			5,120,000.28	935,088.68	56,728,857.75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013,180.06	2,093,359.63	12,935,374.56	1,921,275.7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0,421.29	113,473.24	106,877.39	7,651.93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1,327,242.29	199,086.34	1,771,798.25	265,769.74
合计	14,800,843.64	2,405,919.21	14,814,050.20	2,194,697.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566,311.34	2,891,935.10
可抵扣亏损	8,217,440.79	2,654,795.4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75,472.99	1,524,320.01
合计	12,559,225.12	7,071,050.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3,589,557.53	2,654,795.41	
2026 年	4,627,883.26		
合计	8,217,440.79	2,654,795.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1,648,729.23	15,058,010.64
合计	31,648,729.23	15,058,010.6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货款	315,640,713.76	258,607,620.32
工程款及设备款	4,309,552.50	17,850,407.60
合计	319,950,266.26	276,458,027.9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货款	1,911,621.34	119,234.80
合计	1,911,621.34	119,234.8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817,795.13	156,728,913.08	153,934,098.72	41,612,609.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6,264.64	16,554,012.09	17,110,276.7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9,374,059.77	173,282,925.17	171,044,375.45	41,612,609.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980,585.92	121,277,980.29	116,217,729.78	41,040,836.43
二、职工福利费	2,687,686.74	10,773,744.99	12,938,013.57	523,418.16

三、社会保险费	133,311.47	13,793,194.89	13,926,506.3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3,311.47	13,384,412.44	13,517,723.91	
工伤保险费		393,701.97	393,701.97	
生育保险费		15,080.48	15,080.48	
四、住房公积金	603.00	8,475,709.00	8,456,111.00	20,20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08.00	2,408,283.91	2,395,738.01	28,153.9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8,817,795.13	156,728,913.08	153,934,098.72	41,612,609.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2,790.52	11,374,890.58	11,897,681.10	
2、失业保险费	33,474.12	410,935.89	444,410.01	
3、企业年金缴费		4,768,185.62	4,768,185.62	
合计	556,264.64	16,554,012.09	17,110,276.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79,268.74	356,292.27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263,561.80	3,546,526.30
个人所得税	146,961.99	227,971.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530.68	23,371.36
房产税	1,298,759.46	384,705.02
土地使用税	529,686.33	513,469.00
教育费附加	60,171.09	15,137.0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114.04	10,533.12
印花税	55,314.10	116,263.60
环境保护税	6,265.13	6,201.90
代扣代缴所得税	20,262.94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4,730.99	
合计	8,130,627.29	5,200,470.9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28,803.97	8,162,974.47
合计	2,628,803.97	8,162,974.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未付费用	2,295,553.97	2,105,480.32
押金保证金	124,250.00	680,135.66
应付发行费用		5,377,358.49
其他	209,000.00	
合计	2,628,803.97	8,162,974.4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248,510.78	15,500.52
合计	248,510.78	15,500.5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71,798.25		444,555.96	1,327,242.29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应资产的折旧进度摊销
合计	1,771,798.25		444,555.96	1,327,242.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松香及深加工项目技术改造资金	892,500.25			237,999.96		654,500.29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676,798.00			176,556.00		500,242.00	与资产相关
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02,500.00			30,000.00		172,5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筹建期间汇兑损益	892,049.09	892,049.09
合计	892,049.09	892,049.09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1,775,334.92			591,775,334.9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91,775,334.92			591,775,334.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217,086.19	1,185,111.19	7,424,778.90	977,418.48
合计	7,217,086.19	1,185,111.19	7,424,778.90	977,418.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本期减少主要系公司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1,293,771.02 元，以及处置子公司湖州杭华油墨科技有限公司时，相应转出其处置日专项储备 6,131,007.88 元。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934,800.60	11,107,818.59		66,042,619.1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4,934,800.60	11,107,818.59		66,042,619.1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照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025,561.14	278,076,995.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6,025,561.14	278,076,995.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913,578.20	109,265,288.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107,818.59	10,996,722.6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200,000.00	40,32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2,631,320.75	336,025,561.1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2,265,188.59	886,765,971.52	972,605,966.03	725,360,912.49
其他业务	16,397,020.52	12,816,539.95	14,448,159.18	11,002,539.55
合计	1,148,662,209.11	899,582,511.47	987,054,125.21	736,363,452.0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UV 油墨	574,767,216.97
胶印油墨	356,769,699.49
液体油墨	157,230,135.64
其他	59,895,157.0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113,825,516.39
境外	34,836,692.7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收入	1,148,662,209.11
合计	1,148,662,209.1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19,234.80 元。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98,851.57	2,549,998.43
教育费附加	1,057,432.44	1,155,987.28
资源税		
房产税	1,565,285.67	611,111.40
土地使用税	591,529.37	565,164.04
车船使用税	5,756.24	4,941.24
印花税	742,052.23	695,630.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4,954.95	770,658.12
环境保护税	22,334.33	19,291.83
合计	7,088,196.80	6,372,783.2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283,106.71	29,676,432.26
仓储费、保险费	946,706.85	1,056,951.29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3,207,022.78	3,269,064.20
业务招待费	2,908,695.25	3,204,095.50
折旧费	5,243,475.18	4,482,232.00
物料消耗、修理费	2,736,911.97	2,780,451.97
劳务费	2,299,351.97	2,613,844.56
广告宣传费	435,679.06	650,602.30
其他	1,479,120.07	946,007.08
合计	52,540,069.84	48,679,681.1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859,284.75	31,845,608.83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4,009,312.77	4,001,909.27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2,339,799.43	1,978,914.48
中介顾问费	1,327,709.12	2,695,550.42
物料消耗、修理费、检验费	1,366,941.98	1,250,624.14
业务招待费	775,809.46	1,602,835.78
劳务费	732,328.24	957,945.54
其他	2,915,797.43	2,996,273.99
合计	47,326,983.18	47,329,662.4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874,884.03	30,165,444.36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4,856,171.05	5,283,002.19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1,141,214.91	1,034,530.10
物料消耗、修理费、检验费	3,262,761.19	2,367,219.54
委外研发费用	233,009.71	
其他	716,906.95	302,220.90
合计	43,084,947.84	39,152,417.0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773,302.45	-6,085,472.58
汇兑损益	783,016.59	121,006.12
其他	313,424.86	92,070.90
合计	-6,676,861.00	-5,872,395.5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44,555.96	444,555.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10,471.54	6,055,433.02
合计	4,455,027.50	6,499,988.9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031,400.92	6,278,541.3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54,291.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1,085,692.15	6,278,541.3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78,753.32	-1,029,121.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577.73	-26,953.3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588,331.05	-1,056,075.2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90,770.51	-1,329,868.1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590,770.51	-1,329,868.18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3,192.55	116,661.86
合计	93,192.55	116,661.8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140,315.18	6,419.44	140,315.18
无须支付的款项	38,480.00	2,869.87	38,480.00
其他	29,145.49		29,145.49
合计	207,940.67	9,289.31	207,940.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90,037.20	514,228.90	290,037.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90,037.20	514,228.90	290,037.2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2,000.00	100,000.00	72,00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1,723.95	3,486.52	
其他	123,326.45	3,748.05	123,326.45
合计	517,087.60	621,463.47	485,363.65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176,558.27	14,875,152.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1,760.42	322,783.72
合计	14,964,797.85	15,197,935.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7,862,024.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179,303.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293.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75.6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4,783.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55,705.02
残疾人工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5,810,496.8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的影响	-41,515.09
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75,000.00
所得税费用	14,964,797.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7,773,302.45	6,085,472.58
政府补助收入	4,010,471.54	6,055,433.02
收到其他及往来净额	690,547.58	715,445.34
合计	12,474,321.57	12,856,350.9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3,319,455.91	2,370,547.05
仓租费、保险费	946,706.85	1,006,951.29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5,546,822.21	4,579,771.60

修理费、检验费	1,277,535.34	461,988.69
中介顾问费	1,327,709.12	2,395,550.42
广告宣传费	435,679.06	650,602.30
劳务费	3,031,680.21	3,571,790.10
业务招待费	3,684,504.71	4,806,931.28
支付其他及往来净额	4,895,413.45	4,785,850.41
合计	24,465,506.86	24,629,983.1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784,000,000.00	
收回土地开发履约保证金		2,000,000.00
合计	1,784,000,000.00	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999,000,000.00	320,000,000.00
合计	1,999,000,000.00	3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相关费用（含税）	5,700,000.00	19,898,560.00
合计	5,700,000.00	19,898,56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2,897,226.84	109,727,663.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8,331.05	1,329,868.18
信用减值损失	2,590,770.51	1,056,075.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120,023.92	23,881,621.32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236,221.35	4,220,766.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192.55	-116,661.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037.20	514,228.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6,851.86	-369,569.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85,692.15	-6,278,541.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1,760.42	322,78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411,723.46	-11,964,300.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704,568.50	-1,395,438.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092,439.48	8,282,389.62
其他	-108,659.83	1,841,79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316,305.30	131,052,686.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9,049,320.56	444,723,586.3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4,723,586.32	341,471,942.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674,265.76	103,251,643.7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5,543,038.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146,945.08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396,092.92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9,049,320.56	444,723,586.32
其中：库存现金	4,760.11	6,416.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9,044,560.45	444,717,170.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049,320.56	444,723,586.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339,582,756.57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533,436.01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公司货币资金期初余额为 454,052,507.50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328,921.18 元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33,436.01	用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0,533,436.01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415,856.11
其中：美元	535,002.92	6.3757	3,411,018.11
欧元			
港币	5,917.32	0.8176	4,838.00
应收账款	-	-	2,754,805.75
其中：美元	432,078.94	6.3757	2,754,805.7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松香及深加工项目技术改造资金	237,999.96	其他收益	237,999.96
中小企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176,556.00	其他收益	176,556.00
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杭州市钱塘新区研发投入补助	1,466,200.00	其他收益	1,466,200.00
凤凰政策奖励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凤凰行动计划市级扶持资金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2020 年工厂物联网项目补助金	193,900.00	其他收益	193,900.00
2019 年海外工程师引进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稳岗补助	8,809.33	其他收益	8,809.33
零星补助	441,562.21	其他收益	441,562.2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湖州杭华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28,083,038.00	87.50	出售	2021年6月	工商变更完成	11,571,400.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吸收合并浙江杭华油墨有限公司，同月浙江杭华油墨有限公司注销。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浙江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吸收合并	2021 年 11 月	9,191,420.53	-173,142.2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	广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杭华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商业	100.00		设立
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注释之 4. 应收账款及 8. 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2.49% (2020 年 12 月 31 日：23.54%)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31,648,729.23	31,648,729.23	31,648,729.23		
应付账款	319,950,266.26	319,950,266.26	319,950,266.26		
其他应付款	2,628,803.97	2,628,803.97	2,628,803.97		
小 计	354,227,799.46	354,227,799.46	354,227,799.46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15,058,010.64	15,058,010.64	15,058,010.64		
应付账款	276,458,027.92	276,458,027.92	276,458,027.92		
其他应付款	8,162,974.47	8,162,974.47	8,162,974.47		
小 计	299,679,013.03	299,679,013.03	299,679,013.03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5,000,000.00	535,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5,000,000.00	535,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5,045,303.28	15,045,303.2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50,045,303.28	550,045,303.2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于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内容。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株式会社 T&K TOKA	参股股东
东华油墨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ROYAL DUTCH PRINTING INK FACTORIES VAN SON B. V.	股东的子公司
TOKA (THAILAND) CO., LTD.	股东的子公司
PT. CEMANI TOKA	股东的子公司
KOREA SPECIAL INK INDUSTRIAL CO., LTD.	股东的子公司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株式会社 T&K TOKA	购买商品	64,944,143.88	88,435,169.53
PT. CEMANI TOKA	购买商品	11,337.35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45,621.21	
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咨询费	94,339.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华油墨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胶印油墨、树脂		5,625,063.40
	代垫运费等		51,366.65
株式会社 T&K TOKA	胶印油墨、树脂、其他	10,623,515.95	8,256,212.30
	代垫运费	37,382.03	17,212.84
ROYAL DUTCH PRINTING INK FACTORIES VAN SON B. V.	胶印油墨、其他	6,931,725.06	4,733,549.53
	代垫运费	57,394.36	23,502.64
TOKA (THAILAND) CO., LTD.	胶印油墨、其他	26,862.88	32,922.49
	代垫运费	4,538.62	11,460.92
KOREA SPECIAL INK INDUSTRIAL CO., LTD.	树脂、其他	1,281,649.15	638,002.62
	代垫运费	4,664.80	1,573.65
PT. CEMANI TOKA	树脂、其他	10,078,775.70	2,686,037.13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2,012.0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株式会社 T&K TOKA	购买设备	106,296.91	73,609.44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64,887.56	9,067,081.7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株式会社 T&K TOKA 代公司支付员工薪酬金额 6,261,648.00 日元。2020 年度，株式会社 T&K TOKA 代公司支付员工薪酬金额 16,983,720.00 日元。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株式会社T&K TOKA	530,124.12	26,506.21	1,032,310.95	51,615.55
应收账款	ROYAL DUTCH PRINTING INK FACTORIES VAN SON B. V.	1,957,973.57	97,898.68	2,317,162.69	115,858.1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08,849.53	
应付账款	株式会社T&K TOKA		1,183,778.62
合同负债	KOREA SPECIAL INK INDUSTRIAL CO., LTD.	6,262.86	519.68
合同负债	TOKA (THAILAND) CO., LTD.	2,708.27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出具各类未到期保函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具的各类未到期保函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证银行	申请单位	保函类别	保函金额	开立条件
交通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本公司	履约保函	350,000.00	占用银行授信
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	本公司	履约保函	5,000,000.00	占用银行授信

(2) 已出具的未到期信用证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具的未到期信用证如下：

单位：元

开证银行	申请单位	信用证余额	开立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JPY 27,898,905.00	占用银行授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USD 38,920.00	占用银行授信
交通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本公司	JPY 47,103,840.00	占用银行授信

(3) 除上述事项及本财务报表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4,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2年4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1年末股本32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400万元。上述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经2009年3月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在公司实施企业年金制度。按照国家《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方案规定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公司和参加方案的职工个人共同缴纳，其中公司缴费总额

为参加年金计划的职工上年工资总额的 5%，职工个人缴费金额为公司缴费的四分之一，该方案已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截止 2021 年末公司年金计划未发生重大变化。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内容。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42. 租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193,370.99	1,128,977.38
合 计	1,193,370.99	1,128,977.38

(2)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21,669.75	1,148,105.70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4,327,157.92
1 至 2 年	267,912.81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64,595,070.7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595,070.73	100.00	13,243,149.18	5.01	251,351,921.55	264,082,334.36	100.00	13,214,002.45	5.00	250,868,331.91
其中：										
账龄组合	264,595,070.73	100.00	13,243,149.18	5.01	251,351,921.55	264,082,334.36	100.00	13,214,002.45	5.00	250,868,331.91
合计	264,595,070.73	/	13,243,149.18	/	251,351,921.55	264,082,334.36	/	13,214,002.45	/	250,868,331.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64,327,157.92	13,216,357.90	5.00
1-2 年	267,912.81	26,791.28	10.00
合计	264,595,070.73	13,243,149.18	5.0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之金融工具减值”内容。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14,002.45	39,146.73		10,000.00		13,243,149.18
合计	13,214,002.45	39,146.73		10,000.00		13,243,149.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8,266,381.08	10.68	1,413,319.05
第二名	23,892,905.10	9.03	1,194,645.26

第三名	18,576,063.21	7.02	928,803.16
第四名	12,750,770.99	4.82	637,538.55
第五名	9,737,840.00	3.68	486,892.00
合计	93,223,960.38	35.23	4,661,198.02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222,099.39	44,481,990.72
合计	57,222,099.39	44,481,990.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0,229,051.99
1 至 2 年	5,0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0,234,051.9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	60,000,000.00	46,500,000.00
押金保证金	75,294.00	170,294.00
备用金	109,000.00	79,000.00
其他	49,757.99	73,854.18
合计	60,234,051.99	46,823,148.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341,157.36	0.10		2,341,157.4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250.00	250.0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0,545.24	249.90		670,795.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011,452.60	500.00		3,011,952.6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341,157.46	670,795.14				3,011,952.60
合计	2,341,157.46	670,795.14				3,011,952.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蒙山梧 华林产科技 有限公司	拆借款	27,000,000.00	1年以内	44.83	1,350,000.00
湖州杭华功 能材料有限 公司	拆借款	20,000,000.00	1年以内	33.20	1,000,000.00
广州杭华油 墨有限公司	拆借款	13,000,000.00	1年以内	21.58	650,000.00
张昶	押金保证金	50,294.00	1年以内	0.08	2,514.7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郑毅	备用金	30,000.00	1年以内	0.05	1,500.00
王强	备用金	30,000.00	1年以内	0.05	1,500.00
全琪纯	备用金	30,000.00	1年以内	0.05	1,500.00
合计	/	60,140,294.00	/	99.84	3,007,014.7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2,680,000.00		222,680,000.00	176,680,000.00		176,68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22,680,000.00		222,680,000.00	176,680,000.00		176,68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州杭华油墨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4,000,000.00			
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杭州杭华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浙江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70,000,000.00		170,000,000.00		
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6,680,000.00			6,680,000.00		
合计	176,680,000.00	70,000,000.00	24,000,000.00	222,68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41,110,327.94	734,794,254.45	829,722,890.99	620,778,849.87
其他业务	25,261,331.26	11,198,176.27	18,147,788.29	9,587,790.03
合计	966,371,659.20	745,992,430.72	847,870,679.28	630,366,639.9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UV 油墨	564,314,245.37
胶印油墨	336,532,992.48
液体油墨	30,663,636.40
其他	34,860,784.9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945,578,672.00
境外	20,792,987.2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66,371,659.20
合计	966,371,659.2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24,171.26 元。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543,038.00	2,174,030.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54,291.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拆借利息收入	2,018,318.85	913,049.83
合计	25,615,648.08	18,137,080.3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31,545,371.21	28,640,070.02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4,711,721.39	5,157,930.78
办公费、差旅费	1,007,704.51	897,144.95
物料消耗	2,886,603.43	2,013,813.08
委外研发费	233,009.71	
其他	695,690.55	276,286.14
合计	41,080,100.80	36,985,244.97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34,556.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46,61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5,027.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2,054,291.2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14.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77,553.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1.56	
合计	21,525,659.0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41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1	0.29	0.29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邱克家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1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